

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Huizhou Techzen IOT Science&Technology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〇一六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6.94%、71.72%、45.3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且主要客户稳定，客户粘性较高，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价格公允。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二、应收账款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帐款净额分别为 1,030.87 万元、977.97 万元和 2,094.40 万元，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39.46%、30.02% 和 59.75%。应收账款规模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给予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客户以较长的信用政策；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仍将保持较高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但公司仍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此外，应收账款的增长将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导致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和资金成本增加。

三、存货管理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60.53 万元、1,498.80 万元、932.43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17%、50.18% 和 28.73%，存货周转率分别是 1.92 次/年、1.49 次/年和 1.35 次/年。

2014 年，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由于前期硬件方面稳定性需要提高，在不断改良及销售过程中，也造成大量原材料积压；同时，公司为系统性建立并执行库存管理制度，而对库存进行全面清理盘点，原材料确认盘亏 1,480,069.98 元。目前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性能已逐渐稳定，2015 年 9 月末公司对存货数进行盘点并对其账面价

值进行测试，账实基本相符且未发现存在重大跌价风险的情形。但若如公司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得不到良好执行，较大的存货余额在一定程度上也带来存货管理风险，同时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逐期下降将可能导致占用大量营运资金并存在滞销或跌价风险。

四、资金流短缺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值，表明公司经营活动不能有效积累资金。公司因资本性资产规模较小，难以获得大额的银行贷款支持，若不加强应收款项催收，及时回笼资金，控制开发成本支出及其他期间费用，将会出现资金紧张，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汇率波动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按最终客户所在地划分的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43.54%、48.33%及26.85%。公司与所有海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有外销不存在关联销售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业务逐步由外贸公司代理出口转变为自营报关出口，公司自营出口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发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10,614.07元、120,978.05元和-193,778.77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0.13%、8.21%、10.28%。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未来，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如人民币对美元的持续升值将给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带来一定的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技术风险

目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若行业内的企业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在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重要项目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适应用户的需求，将导致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下降，从而带来一定的技术风险。物联网RFID行业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别化生产要求较高，企业不仅要掌握需求分析、系统设计、数据库建模、程序设计、代码测试等

软件工程技术，还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二次开发，定制专业化针对性的整体解决方案。作为物联网 RFID 企业中专业从事自动化及信息化管理工具的企业，如果不能保持一定的技术更新速度，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但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规则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不断完善。若公司治理欠佳，将会制约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存在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044000260）。2013 年通过复审，并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44000002，有效期：三年。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取得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出口货物退（免）税认定表》，按增值税免抵退办法享受税收补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出口退税率目录，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主要享受 17% 出口退税率，少部分其他零附件享受 13% 出口退税率。如果上述国家税收优惠政策或对外贸易政策发生变动，下调相应产品出口退税率或取消其出口退税，亦或公司不再符合减免的标准将会对公司的净利润和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

九、公司专利技术转让纠纷风险

2013 年 8 月 31 日，中恒自动化与公司签署《智能悬挂系统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性将其持有的全套“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项目所涉的机械、模具、工艺装配等方面全部图纸、生产供应商资源、安装图纸、生产工艺装配流程

图说明及相关国家专利（含已获批的、已申报的及正在申报的项目）等作价人民币 500 万元一次性转让给中恒自动化。

合同签订后，公司已将协议中约定的相关图纸、专利权等予以转让并收取了第一笔款项 350 万元。后因双方对合同执行产生了纠纷，中恒自动化拒绝支付剩余 150 万元款项，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就与中恒自动化技术转让纠纷事项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仲裁委裁决中恒自动化向公司支付未支付的 150 万元技术转让款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中恒自动化向仲裁委员会提出反请求要求公司退还已经支付的 350 万元并赔偿 100 万元违约金。2015 年 12 月 28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对该案做出仲裁判决：“本案合同应属有效合同，双方当事人都应按照本案合同约定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驳回被申请人的全部仲裁反请求……仲裁庭认为申请人要求支付第二笔款项的条件尚未成立，因此驳回申请人的全部仲裁请求”。

针对 150 万元合同剩余款项，公司已于 2014 年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合同对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影响较大，其中 2013 年度公司确认收入 4,716,981.14 元，税后净影响为 4,009,433.97 元，占 2013 年净利的 52.70%；2014 年因该笔合同计提 150 万元的坏账准备，税后净影响为 1,275,000.00 元，占税后净利的 81.30%。同时，该专利技术转让事项尚存在发生进一步法律纠纷的可能性，若发生进一步的法律纠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 义	10
第一章 公司概况	13
一、基本情况	13
二、股份挂牌情况	14
三、股权结构	15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6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9
八、相关机构	40
第二章 公司业务	43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3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9
三、商业模式	57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7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5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9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1
三、独立运营情况	93
四、同业竞争	94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9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9
七、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103
第四章 公司财务	108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8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2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2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142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68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3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3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74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5
十一、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75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80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1
三、律师声明	182
四、审计机构声明	183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84
第六章 附件	18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5
三、法律意见书	185
四、公司章程	18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5
------------------------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天泽物网、公司、本公司	指	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德恒	指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开元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恒自动化	指	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原名系常熟市中恒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惠州伯乐	指	惠州伯乐财富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伯乐	指	苏州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系绍兴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顾合伙	指	惠州市天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天健	指	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
天健盈丰	指	惠州市天健盈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紫金天健	指	紫金县天健实业有限公司
左右岁月	指	深圳左右岁月服饰有限公司
天健益霖	指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百景康	指	惠州市百景康实业有限公司
天润软件	指	惠州市天润软件有限公司
天顾投资	指	惠州市天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秋之雨林	指	惠州市秋之雨林服装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天健就本次挂牌事宜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出具的“天健审字 [2015]3-427 号”《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

		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公司章程》	指	经创立大会通过的《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 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9 月
元	指	人民币元（特指除外）
专业词语		
RFID 技术	指	又叫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指	是基于 RFID 技术，通过自动传输硬件，RFID 感应模块和生产管理系统软件，实现生产过程中的货物自动传输、智能配置、物品调度和数据采集功能。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指	采用 RFID 技术和信息化管理技术，使企业的服装生产工序与实时数据采集及生产管理系统结合起来，实现现场实时数据采集。
32 位 CPU	指	32 位计算机的 CPU 一次最多能处理 32 位数据。
RS485 总线通讯技术	指	采用平衡发送和差分接收的方式，实现多站位、远距离通信。
无线 Zigbee 技术	指	低数据速率、短距离无线网络通信技术。
ID 发卡机	指	能实现低频标签全自动初始化，代替人工，可连续 24 小时运转的自动发卡机。
IC 发卡机	指	能实现高频标签全自动初始化，代替人工，可连续 24 小时运转的自动发卡机。
低频标签	指	工作频率范围为 125kHz，一般为无源标签，其工作能量通过电感耦合方式从阅读器耦合线圈的辐射近场中获得。其需位于阅读器天线辐射的近场区内，阅读距离一般情况下小于 10cm。
高频标签	指	工作频率在 13.56MHz，可分为有源标签与无源标签两类，工作时，射频标签位于阅读器天线辐射场的远场区内，标签与阅读器之间的耦合方式为电磁耦合方式。
超高频标签	指	工作频率为 860-960 MHz，阅读距离大，可达 10 米以上，传送数据每秒可达单标签读取速率 170 张/秒（EPC C1G2 标签），存贮数据量大。
32 位 ARM7	指	一种工业使用的 CPU 芯片，其内部位 32 位指令。
ABS/PC	指	一种工程塑料，是为改进 ABS 阻燃性，具有良好的机械强度、韧性和阻燃性的塑料。
环氧工程树脂	指	分子结构中含有环氧基团的高分子化合物，固化后的环氧树脂具有良好的物理、化学性能，它对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表面具有优异的粘接强度，介电性能良好。

洗水卡	指	专门为布匹印染行业、洗涤行业等专业领域而专门量身定做的，适用于高温、高湿、腐蚀性的作业场合。
PCBA	指	PCB 空板经过 SMT 贴片，再经过 DIP 插件的整个制程，简称 PCBA。
PCB 板	指	又称印刷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提供者。
中继器	指	是网络物理层上面的连接设备，主要功能是通过对数据信号的重新发送或者转发，来扩大网络传输的距离。
分线器	指	成对使用，一对分线器是由两根分线器的组成，一个分线器由两个水晶头，一个模块组成。
ERP (SAP)	指	是企业管理软件，包括从下订单到计划排产到具体生产再到仓库入库的生产流程，还包括人力资源、进销存和财务信息一体化等的系统。
Oracle	指	大型数据库管理软件，能够存储和快速处理海量数据。
GSD	指	是一种服装行业特别是服装工厂使用的管理系统，标准工时和生产平衡管理体系。
Fast React	指	企业管理软件
Payroll	指	薪酬系统

第一章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izhou Techzen IOT Science&TechnologyCo., Ltd.

法定代表人：苏洪强

设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31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4 年 7 月 22 日

注册资本：1,120.00 万元

住所：惠州市惠台工业园区 65 号小区

邮编：516006

电话号码：0752-2622368

传真号码：0752-2622301

电子信箱：jacky@techzen.net.cn

董事会秘书：杨建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44485055C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及相关硬件产品开发与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与技术咨询服务，软硬件技术产品外包服务与合作，自动化流水线的开发加工与销售，嵌入式工业控制与自动化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电子消费产品开发与销售，工业智能机器人开发生产和销售，专业软件系统与专用工业机器设备的代理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 I6520 信息系统集成

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投资型行业分类属于 17（信息技术）-1710（软件与服务）-171011（信息技术服务）-17101110（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管理型行业分类属于 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为服装、服饰制造企业提供信息化和自动化的生产管理工具。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天泽物网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1,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

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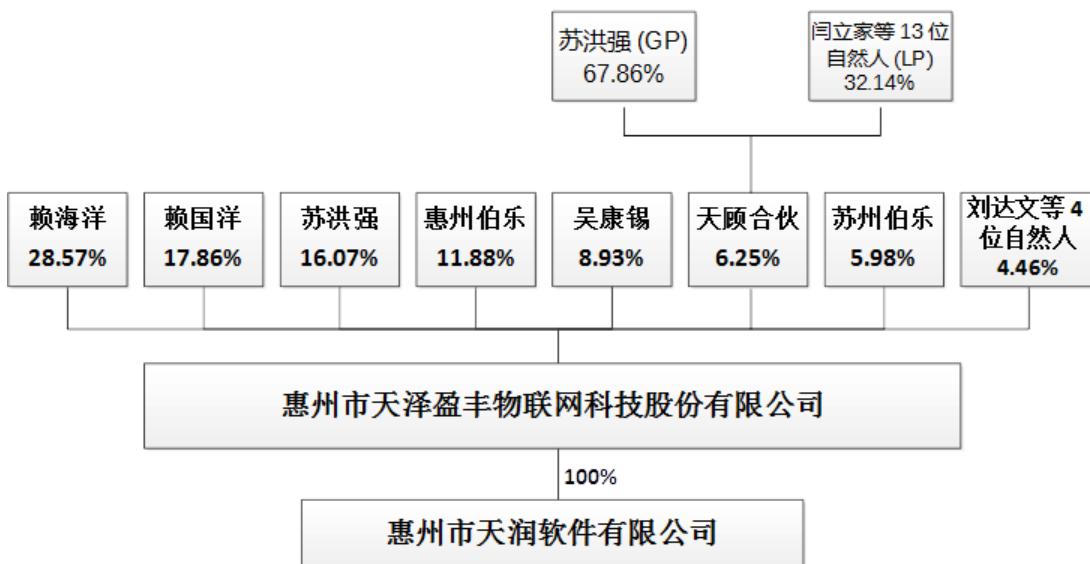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取整
赖海洋	董事长	3,200,000.00	28.57	否	800,000.00
赖国洋	董事	2,000,000.00	17.86	否	500,000.00
苏洪强	董事、总经理	1,800,000.00	16.07	否	450,000.00
惠州伯乐	-	1,330,000.00	11.88	否	1,330,000.00
吴康锡	董事	1,000,000.00	8.93	否	250,000.00
天顾合伙	-	700,000.00	6.25	否	272,500.00
苏州伯乐	-	670,000.00	5.98	否	670,000.00
刘达文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0	1.79	否	50,000.00
郭保国	-	100,000.00	0.89	否	100,000.00
石教辉	-	100,000.00	0.89	否	100,000.00
丘春荣	-	100,000.00	0.89	否	1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	100.00	-	4,622,500.00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1、公司股权结构图



2、公司参股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有一全资控股子公司——惠州市天润软件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天润软件现持有惠州工商局 2015 年 12 月 18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0303826379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区 65 号小区办公楼 3 楼；法定代表人为苏洪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万元，已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实际缴纳；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及相关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与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润软件自 2014 年 4 月 9 日设立至今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天泽物网	3.00	3.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	3.00	100.00	--

(二) 股东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赖海洋	3,200,000.00	28.57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赖国洋	2,000,000.00	17.86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苏洪强	1,800,000.00	16.07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惠州伯乐	1,330,000.00	11.88	企业法人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吴康锡	1,000,000.00	8.93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天顾合伙	700,000.00	6.25	企业法人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苏州伯乐	670,000.00	5.98	企业法人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刘达文	200,000.00	1.7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郭保国	100,000.00	0.8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石教辉	100,000.00	0.8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丘春荣	100,000.00	0.8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合计	11,200,000.00	100.00		

2、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赖海洋与赖国洋为同胞兄弟。

天顾合伙系由公司员工出资设立，并在合伙协议中约定，天顾合伙除对天泽物网进行投资外，不开展其他业务。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顾合伙 14 名合伙人中，与直接持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在天泽物网有任职情况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在天泽物网任职情况	与天泽物网其他股东关系
1	苏洪强	董事、总经理	为实际控制人
2	闫立家	财务总监	-
3	程利	采购部经理	-

4	罗云	财务部经理	-
5	杨建军	董事会秘书	-
6	李忠鹏	工程部主管	-
7	黄庆锐	移动互联网技术骨干	-
8	冯帅	客户经理	-
9	郭倩	客户经理	-
10	刘达荣	客户经理	为直接持股股东刘达文的同胞兄弟
11	赵艳	财务部出纳	为实际控人赖海洋的配偶
12	朱健辉	采购工程师	-
13	刘涛	软件工程师	-
14	江嘉乐	软件工程师	-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赖海洋，男，汉族，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就读于华南农业大学，农学系茶学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 10 月参与创办本公司，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0 年 7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天健盈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 年 8 月至今，兼任紫金县天健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深圳左右岁月服饰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2011 年 12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4 月至今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润软件的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赖海洋持有公司 32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 28.57%。

(2) 赖国洋，男，汉族，197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10 月参与创办本公司，任有限公司监事；2000 年 7 月至今，兼职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天健盈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8 月至今，兼任紫金县天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深圳左右岁月服饰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2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赖国洋持有公司 2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 17.86%。

(3) 苏洪强，男，汉族，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学历；清华大学创新管理与成长模式实战总裁班结业，北京大学 AMP 管理总裁班结业；2004-2008 年任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程序员；2008-2012 年，任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润软件执行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苏洪强直接持有公司 18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 16.07%；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7.50 万股，间接持股比例为 4.24%，合计持有公司 20.31% 股份。

(4) 吴康锡，男，汉族，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2 月至 1985 年 12 月，就职于吴川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湛江分公司，任技术班长；1986 年 3 月至 1991 年 11 月，就职于吴川市第一工程公司分公司，任副经理；1992 年 6 月至 1995 年 12 月，就职于吴川市第一工程公司惠州分公司，任经理；199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吴川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任副经理；200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惠州市百景康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吴康锡持有公司 1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 8.93%。

(5) 刘达文，男，198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2005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工业大学/株洲工学院，市场营销专业/管理学学士，本科学历，并获 CET 英语六级证书；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香港晶苑集团，任集团 IT 系统大数据平台内部顾问（含 SAP 系统与 Fast React 系统等）；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读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获商界智慧实战（战略规划与执行）结业证书；2008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职客服部经理、全球营销总监及副总经理，并参与公司发明专利 ZL201410034291.6（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控制方法）的技术实现，为该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之一；现兼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刘达文持有公司 2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 1.79%。

(6) 郭保国，男，197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湖北农学院农业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深圳市永生塑胶电器制品厂，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3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东莞市海富纸品有限公司，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2008 年至 2012 年 5 月任

软件开发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4年7月任软件开发部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任互联网+事业部主管,2015年9月至今任惠州市天润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郭保国持有公司10万股份,占公司股份0.89%。

(7) 石教辉,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武汉科技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9年,任职东莞市汇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硬件开发部副经理;2009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职硬件开发部经理。石教辉持有公司10万股份,占公司股份0.89%。

(8) 丘春荣,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惠州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2009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2009年至2014年7月,任职软件开发工程师,2014年7月至今,任职软件开发部经理。丘春荣持有公司10万股份,占公司股份0.89%。

(9) 惠州伯乐财富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基本情况

注册号	91441300588288358H
企业名称	惠州伯乐财富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仲恺高新科技产业园惠风东二路16号内B3101-A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蒋国云)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6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26日止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得从事担保业务和房地产业务,但是购买自用房地产除外。)
登记机关	惠州市工商局

②惠州伯乐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东莞市中科能源有限公司	2300	13.295	2300
2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科技园有限公司	1000	5.78	10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3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500	2.89	500
4	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	2.312	400
5	林奕辉	700	4.046	700
6	李乐	700	4.046	700
7	孙涛	600	3.468	600
8	郑伟	600	3.468	600
9	冯文剑	600	3.468	600
10	钟小英	600	3.468	600
11	林汉成	500	2.89	500
12	杨远辉	500	2.89	500
13	叶文渊	500	2.89	500
14	黄晓东	500	2.89	500
15	蒋国云	500	2.89	500
16	谭敏霞	400	2.312	400
17	张敬明	400	2.312	400
18	曹新洁	300	1.734	300
19	胡国友	300	1.734	300
20	阮胜超	300	1.734	300
21	邓瑞仪	300	1.734	300
22	黄建新	300	1.734	300
23	尹学军	300	1.734	300
24	冯刚	300	1.734	300
25	赵亚辉	300	1.734	300
26	欧春梅	300	1.734	300
27	高玉华	300	1.734	300
28	张国良	300	1.734	300
29	蒋荣山	300	1.734	300
30	李科	300	1.734	300
31	唐昌平	300	1.734	300
32	詹少淮	300	1.734	300
33	潘载三	300	1.734	300
34	罗桃春	300	1.734	300
35	郑列为	300	1.734	300
36	胡秋	300	1.734	300
37	翁英	300	1.734	300
合计		17,300	100. 00	17,300

（10）苏州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基本情况

注册号	330621000205720
-----	-----------------

企业名称	苏州时代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1368号3-9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蒋国云）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7月31日
合伙期限	自2012年7月31日至2019年7月10日
经营范围	从事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业务；创业投资、企业并购、上市及股权投资等相关咨询服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江苏省苏州工商局

②苏州伯乐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执行合伙事 务标志
1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	4.1096	是
2	潘娟美	500	2.2831	否
3	张见芬	500	2.2831	否
4	朱时清	500	2.2831	否
5	周黎勤	800	3.653	否
6	朱建兴	500	2.2831	否
7	钱月根	500	2.2831	否
8	吴天龙	500	2.2831	否
9	朱剑东	500	2.2831	否
10	倪建新	500	2.2831	否
11	李霄炬	500	2.2831	否
12	宓正卫	500	2.2831	否
13	朱琴红	500	2.2831	否
14	黄建新	500	2.2831	否
15	余建伟	500	2.2831	否
16	郭旭辉	500	2.2831	否
17	叶树明	500	2.2831	否
18	陈翔尔	500	2.2831	否
19	赖庚友	500	2.2831	否
20	黄伟	600	2.7397	否
21	毛培尧	700	3.1963	否
22	王满钢	600	2.7397	否
23	董华香	500	2.2831	否
24	徐科峰	500	2.2831	否
25	潘林峰	500	2.2831	否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执行合伙事务标志
26	周安波	700	3.1963	否
27	单英中	500	2.2831	否
28	钟优珍	500	2.2831	否
29	俞越峰	500	2.2831	否
30	朱伟兴	500	2.2831	否
31	阮胜超	500	2.2831	否
32	钟洪辉	1,000	4.5662	否
33	姜建华	500	2.2831	否
34	董海彬	500	2.2831	否
35	杨松寿	500	2.2831	否
36	杨世春	500	2.2831	否
37	米少波	500	2.2831	否
38	宋祖英	500	2.2831	否
39	卢国建	500	2.2831	否
40	季红卫	600	2.7397	否
合计		21,900	100	-

(11) 天顾合伙

①基本情况

注册号	91441300MA4UKWPM7P
企业名称	惠州市天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惠州市惠台工业园区65号小区主办公楼三楼办公室之一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洪强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1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登记机关	惠州市工商局

②天顾合伙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执行合伙事务标志
1	苏洪强	85.50	67.86	是
2	闫立家	10.80	8.57	否
3	杨建军	6.30	5.00	否
4	黄庆锐	4.50	3.57	否

5	程利	3.60	2.86	否
6	罗云	3.60	2.86	否
7	冯帅	3.60	2.86	否
8	郭倩	2.70	2.14	否
9	朱健辉	0.90	0.71	否
10	刘达荣	1.08	0.87	否
11	李忠鹏	0.90	0.71	否
12	赵艳	0.90	0.71	否
13	刘涛	0.90	0.71	否
14	江嘉乐	0.72	0.57	否
	合计	126.00	100.00	

4、公司机构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情况

公司共有三名机构股东，机构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章之“三、（二）股东情况”。其中，天顾合伙系由公司员工出资设立，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经主办券商核查，天顾合伙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苏州伯乐和惠州伯乐系私募股权基金，需在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备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两名机构股东的登记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私募基金名称	备案时间	备案情况
1	苏州伯乐	2015年2月28日	已备案
2	惠州伯乐	2014年4月17日	已备案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现有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情形。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公司股东不存在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适格。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最大单一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 30%。公司股东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应认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认定依据如下：

1、三人对公司的共同控制有历史原因：赖海洋及赖国洋为同胞兄弟，均为公司的创始人，自2002年10月31日公司成立以来，赖海洋一直为公司董事，现为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有重大控制权；赖国洋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为公司董事，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苏洪强自2012年6月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董事，负责公司的业务管理工作，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赖海洋直接有公司28.57%股份，赖国洋直接持有公司17.86%股份，苏洪强直接持有公司16.07%股份并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有公司4.24%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天泽物网66.74%股份。

2、三人在各项重大决策时均保持一致意见。

自有限公司成立起至《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前，赖海洋、赖国洋在充分沟通协商的基础上，就公司经营发展和一致行动达成了共同意见，在每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召开前，赖海洋、赖国洋均就相关会议事项提前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一致意见表决。

苏洪强自2012年11月成为公司股东以来，在公司重大决策问题上，均与赖海洋、赖国洋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一致意见进行表决。

3、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通过约定形成了一致行动关系。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2014年6月26日，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各方应当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各方应当在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提案权、表决权之前进行充分的协商、沟通，以保证顺利做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促使各

方达成采取一致行动的决定。

(3) 各方同时作为公司的董事，在董事会相关决策过程中应当确保采取一致行动，行使董事权利。

(4) 如果三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则各方应以投票时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一方的意思为准，如果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为两方或多方，则以赖海洋的意思为准。

(5) 协议任何一方如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至少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另外两方，该两方有优先受让权。

(6)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至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一致行动协议》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

综上，主办券商核查后认为，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并且在未来可预期的期间内将保持稳定。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是经惠州市工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注册号为 44130020030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惠州市麦地路 69 号达利大厦 16 楼 6-8 号，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网络工程。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75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02 年 10 月 28 日，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惠正会验字（2002）第 211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货币	37.50	37.50	50.00

2	赖国洋	货币	18.75	18.75	25.00
3	苏建军	货币	18.75	18.75	25.00
合计			75.00	75.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6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5万元增加到400万元，其中赖海洋新认缴162.5万元，赖国洋新认缴81.25万元，苏建军新认缴81.25万元。

2010年6月9日，广东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信验字[2010]第29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6月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25万元，其中收到赖海洋新增162.5万元，赖国洋新增81.25万元，苏建军新增81.2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货币	200.00	50.00
2	赖国洋	货币	100.00	25.00
3	苏建军	货币	100.00	25.00
合计			40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3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其中赖海洋新认缴50万元，赖国洋新认缴25万元，苏建军新认缴25万元。

2011年3月15日，广东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信验字[2011]第18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3月15日，有限公司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收到赖海洋50万元，赖国洋25万元，苏建军2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货币	250.00	50.00
2	赖国洋	货币	125.00	25.00
3	苏建军	货币	125.00	25.00
合计			500.00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2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苏建军将其持有的25%有限公司股权以12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苏洪强。2012年11月12日，苏建军与苏洪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2年11月16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苏建军	苏洪强	125.00	125.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货币	250.00	50.00
2	赖国洋	货币	125.00	25.00
3	苏洪强	货币	125.00	25.00
合计			500.00	100.00

苏洪强和苏建军为同胞兄弟关系，根据2014年9月9日，苏洪强及苏建军共同出具的书面说明，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标的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本次《股权转让合同》已履行完毕，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因此股权出让方未就本次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洪强于2015年12月3日出具书面承诺，如税务主管部门就本次股权转让要求补缴税款，苏洪强承诺按税务部门的要求全额承担。

(五)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2年12月28日，惠州伯乐、苏州伯乐、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签订《关于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下称“《投资协议》”），约定惠州伯

乐、苏州伯乐作为有限公司投资方分两期投资人民币900万元，其中125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剩余77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投入。本次投资完成后，惠州伯乐、苏州伯乐合计持有有限公司20%的股权。

2013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625万元，同意惠州伯乐出资83.3万元入股有限公司，苏州伯乐出资41.7万元入股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惠州和信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惠和验字[2013]第01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5月22日，有限公司收到股东惠州伯乐、苏州伯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2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5月29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250.00	40.00
2	赖国洋	125.00	20.00
3	苏洪强	125.00	20.00
4	惠州伯乐	83.30	13.30
5	苏州伯乐	41.70	6.70
总计		625.00	100.00

根据2012年12月28日，增资方惠州伯乐及苏州伯乐（下称“甲方”或投资方）与有限公司（下称“乙方”）及股东赖海洋、赖国洋及苏洪强（下称“丙方”）签订的《投资协议》及《关于惠州天泽物网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下称“《原补充协议》”），存在对赌条款，但以上各方在2014年6月26日签订的《关于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的确认书》（下称“《确认书》”）及2014年7月23日签订的《关于惠州市天泽物网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下称“《补充协议》”）中，对前述对赌条款进行了变更或解除，具体如下：

1、《投资协议》涉及业绩对赌条款

(1) 总投资:甲乙丙三方同意,甲方分两期向乙方投资人民币900万元,占投资后乙方股权比例为20%。其中125万元作为注册资本,余下775万元作为乙方资本公积。

(2) 第一期投资:甲方、乙方、丙方签署《投资协议》后15天内,甲方向乙方投资人民币500万元,其中125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3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 第二期投资:在乙方经甲方、丙方认可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净利润满足下述条件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再向乙方划付人民币400万元作为乙方的资本公积。

1) 乙方2013年已确认收入与已签约订单累计金额达3000万元人民币;或

2) 乙方2013年度税后净利润达到680万元人民币。

3) 退出安排:如乙方未实现上述任一项业绩指标,甲方所持股权比例按照500万元投资额计算:如果乙方估值(根据《投资协议》约定,估值=乙方2013年税后净利润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乘以6.61)不超过2500万元,按500万元投资额占估值的比例计算甲方持有的股权比例,比例高于20%的投资额,丙方有权决定以退还甲方现金或将高出的投资额按占估值比例折算成股权给予甲方补偿;如果乙方估值超过2500万元且小于4500万元,甲方有权决定增加投资以使投资额占估值的比例达到20%或者选择放弃追加投资额,按实际投资额占估值的比例持有乙方股权,丙方的持股比例作相应提高。

2、《原补充协议》涉及业绩承诺、股权回购条款

(1) 业绩承诺

1) 公司及原股东保证2013年度公司实现收入不少于3000万元,或税后净利润不少于人民币680万元;

2) 若公司经审计的2013年净利润未达到上述业绩承诺目标,按净利润实际达成率,由原股东或由公司对投资方以现金方式退还按投资时的估值多支付的投资成本,以保持投资方按市盈率等计算的投资对价保持不变,计算公式为: $\text{Max}(0, \text{投资金额} - (2013 \text{实际净利润} * 6.6 * 20\%))$,同时按15%的年利率(单利)加算应退还投资成本的罚

息,计算期间为投资方支付投资款当提到未达到业绩承诺当年年度审计报告签署日,该补偿支付由原股东和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 股权回购

1) 公司应在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如公司已具备上市条件,但公司或股东因原补充协议第2.2条约定的重大故意,阻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进程,标的公司或原股东按照投资款三倍连带承担违约责任;

2) 如公司因原补充协议第2.2条约定之外的原因在2016年12月31日前未能实现上市且未进入清算程序(因投资人原因造成除外),或相关资产安排没有在过渡期完成,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2013年规定的净利润目标低于当年确定净利润目标的60%,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或公司回购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计算公式为 $P=M+\max(M*10\%*T, a)$;原股东和公司对股权回购负有连带责任;

3) 投资方在原补充协议第6.1条规定的情形下有权向有兴趣的买方出售公司股份;如因原补充协议第6.1条规定的原因导致投资方股权无法出售的,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承担回购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的连带责任。

3、《确认书》对业绩对赌、业绩承诺情形的确认

2014年6月26日,惠州伯乐、苏州伯乐、赖海洋、赖国洋及苏洪强共同签署《确认书》,确认根据2014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5649号),公司2013年度税后净利润为7,607,630.18元,已达到《投资协议》约定的第二期投资款400万元投入的条件,并确认惠州伯乐、苏州伯乐已分别于2013年5月22日、2013年11月15日及2013年11月18日向天泽物网总计投入投资款900万元,已履行完毕《投资协议》中约定的投资义务。

4、《补充协议》变更股权回购的约定

2014年7月23日,惠州伯乐、苏州伯乐、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及公司共同签署《补充协议》,解除《原补充协议》,并约定了新的股权回购条款,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司应在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如公司已具备上市条件,但公司或股东因《补充协议》第2.2条约定的重大故意,阻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进程,原股东按照投资款三倍连带承担违约责任;

(2) 如公司因《补充协议》第2.2条以外的原因在2016年12月31日前未能实现上市,并且未进入清算程序(因投资人原因或投资方已经书面同意豁免的除外),则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公司股权;

(3) 投资方在《补充协议》第5.1条规定的情形下有权向有兴趣的买方出售公司股份;如因《补充协议》第5.1条规定的原因导致投资方股权无法出售的,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承担回购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的连带责任。

上述第2.2条规定的情形有:公司基本面及行业基本面没有出现恶化的情况,在没有得到投资方同意的情况下主动放弃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计划;通过体外循环等方式,故意将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业务转移到其他主体;故意做低或做亏公司利润;向投资方出具虚假财务信息及报表,掩盖公司真实财务情况,导致各方合作之目的根本就无法实现;原股东严重违反正式投资协议或出现其他重大诚信问题、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导致公司存在影响未来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的重大问题或障碍导致上述问题无法在投资方所规定的时间内得到合理解决。

上述第5.1条规定的情形有:公司或原股东提供签订协议所需的文件存在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对投资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经投资方同意,原股东擅自转让股权;公司在投资完成后两年连续有重大行政或刑事违法行为;公司在投资完成后两年主营业务有重大变更;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20%。

2016年3月14日, 上述协议各方签署《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 约定如下:

“各方一致同意, 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补充协议》第1条和5.2条对原股东约定的责任和义务终止, 即原股东不再承担在《补充协议》及其他协议中约定的回购义务, 相关的条款对原股东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

综上所述, 公司与投资机构的对赌条款已经全部解除, 不涉及公司利益, 不会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25日，赖海洋、苏洪强、吴康锡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赖海洋将其持有的8%有限公司股权以32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苏洪强将其持有的2%有限公司股权以8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

2014年2月26日，赖海洋、苏洪强、吴康锡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变更了股权的转让价格，约定赖海洋将其持有的8%有限公司股权以4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约定苏洪强将其持有的2%有限公司股权以1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

2014年5月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赖海洋将其持有的8%有限公司股权以4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同意股东苏洪强将其持有的2%有限公司股权以1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康锡。

2014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年8月15日，公司就赖海洋、苏洪强本次股权转让在惠州市仲恺区地方税务局代缴个人所得税875,000.00元。

公司本次股权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转让比例(%)
1	赖海洋	吴康锡	50.00	400.00	8.00
2	苏洪强		12.50	100.00	2.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200.00	32.00
2	赖国洋	125.00	20.00
3	苏洪强	112.50	18.00
4	吴康锡	62.50	10.00
5	惠州伯乐	83.30	13.30
6	苏州伯乐	41.70	6.70
总计		625.00	100.00

2014年7月8日，赖海洋、苏洪强及吴康锡共同出具的确认书，确认《个人股权

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由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以经审计的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的净资产值17,612,384.29元按照1:0.567782297的比例折为1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余额7,612,384.29元计入资本公积，将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

2014年6月2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4）00026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6月26日，天泽物网已收到各方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均系以有限公司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止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7,612,384.29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4年6月26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4年7月22日，惠州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44130000008317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主办券商核查，本次整体变更自然人股东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部分，公司已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赖海洋	320.00	32.00
2	赖国洋	200.00	20.00
3	苏洪强	180.00	18.00
4	吴康锡	100.00	10.00
5	惠州伯乐	133.00	13.30
6	苏州伯乐	67.00	6.7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000.00	100.00

(八)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增加投资款216万元的议案，其中120万元进入注册资本，96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其中天顾合伙投资126万元，刘达文投资36万元，郭保国投资18万元，石教辉投资18万元，丘春荣投资18万元，每股作价为人民币1.8元/股，定价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为18,552,199.46元）为基础。

经主办券商核查，本次增资的增资对象全部为公司员工，增资定价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不存在明显低于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情形；且公司与增资对象签订的《增资协议》中约定以现金方式认购股份，无需向公司提供其他服务，亦不以业绩达到特定目标为前提；员工参与本次增资的行为均系基于公司发展前景的自愿投资行为，并非公司通过支付股份的形式提供报酬，不存在以低价支付股份从而向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报酬的情形。因此主办券商认为，本次增资不涉及《企业会计准则》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或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不须进行股份支付相关的账务处理。

2016年1月11日，惠州市卓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卓立会审验字[2016]第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月8日，股份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0万元，其中收到天顾合伙70万元，刘达文20万元，郭保国10万元，石教辉10万元，丘春荣1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6年1月14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44485055C。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赖海洋	净资产	320.00	28.57
2	赖国洋	净资产	200.00	17.86
3	苏洪强	净资产	180.00	16.07
4	惠州伯乐	净资产	133.00	11.88

5	吴康锡	净资产	100.00	8.93
6	天顾合伙	货币	70.00	6.25
7	苏州伯乐	净资产	67.00	5.98
8	刘达文	货币	20.00	1.79
9	郭保国	货币	10.00	0.89
10	石教辉	货币	10.00	0.89
11	丘春荣	货币	10.00	0.89
合计			1,12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各股东已经按公司章程规定出资，出资真实、足额。公司股改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以评估净资产进行调账，公司股改属于“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历次股权转让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历次增资均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现有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情形。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赖海洋，男，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介绍。

2、赖国洋，男，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介绍。

3、苏洪强，男，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介绍。

4、吴康锡，男，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介绍。

5、刘达文，男，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介绍。

6、石阳陵，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9月至1993年6月，就读于湖南省财经专科学校；2006年9月至2009年6月就读于湖南大学，在职本科；1993年7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湖南省永州市建设银行，任委派会计主管、副行长、党委秘书、人力资源部经理、支行行长；2011年7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公司，任职总裁助理、副总裁，同时兼任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兼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7、杨胜平，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1年9月至2005年6月，就读于华南理工大学金融学专业；2005年7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捷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2008年3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任审计员、项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任高级审计员；2012年12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现兼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蒋中军，男，汉族，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职于国信证券广州东风中路营业部，任客户经理；2008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民生证券深南大道营业部，任大客户经理，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读于深圳大学，金融管理专业，2013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10月始，兼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汪唐琼，女，汉族，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年9月至2011年6月，就读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9年1月至2011年6月，就读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商务英语辅修专业；2011年10月10日至今，任职于本公司，任营销部助理、营销服务部经理；现兼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曾文畅，男，汉族，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至2010年，就读于广州大学松田学院市场营销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07月份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营销部经理；现兼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苏洪强，股份公司总经理，详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2、刘达文，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见本章之“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3、闫立家，男，196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毕业。中央财经大学财务总监研修班结业，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产业并购与重组一期班结业。中级会计师，企业财务决策分析师，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1996年10月至1999年2月银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兴粤会计师事务所下属子公司）。1999年2月至2007年8月深圳市力可兴电池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光宇国际，1043.HK控股子公司）。2007年8月至2012年3月深圳市洁王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2013年10月路华集团财务总监。2013年10月-2015年3月森松尼国际集团财务总监。2015年3月加入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闫立家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有公司6.00万股，占公司股份0.54%。

4、杨建军，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 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读于中国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1997年9月至1999年3月，就职于深圳市先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深圳披克电子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2年6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爱科信实业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07年1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宝迅达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产品经理；2014 年6月至今，就职于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现兼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杨建军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50万股，占公司股份0.31%。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

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盈利能力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505.09	3,257.56	2,612.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3.43	1,681.87	1,838.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3.43	1,681.87	1,838.69
每股净资产（元）	1.81	1.68	2.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1	1.68	2.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64	48.37	29.62
流动比率（倍）	2.01	1.90	3.14
速动比率（倍）	1.43	0.94	2.24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28.05	3,472.43	2,888.35
净利润（万元）	131.56	-156.83	76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24	-154.10	76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1.56	-156.83	76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24	-154.10	760.79
毛利率（%）	47.51	53.76	62.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8.91%	86.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0%	-8.75%	8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1.3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71	3.00	4.68
存货周转率（次）	1.35	1.49	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8.60	-201.71	-143.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	-0.20	-0.25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5、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6、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
-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9、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股份制改造当年，按照折股后股本数量从期初开始模拟，计算当年的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稀释每股收益等于每股收益。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兰荣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华运钰

项目小组成员：华运钰、周晨曦、袁联海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于秀峰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大厦 38 楼

联系电话：13006666080

传真：0755-88286499

经办律师：皇甫天致、黄磊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电话：0571—88216791

传真：0571—88216791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希文、蒋晓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胡劲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B

联系电话：(010) 88018768

传真：(010) 88019300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佑民、张萌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为服装、鞋业、床上用品和箱包生产企业提供完善RFID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RFID数据采集生产管理系统和自动悬吊系统，为服装、鞋业、床上用品和箱包制造企业提供信息化和自动化的生产管理工具。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1、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使用自主研发的智能数据采集终端机、RFID 电子货卡，实时采集车间现场生产数据、质量数据、IE 数据，并对实时产生的大数据进行储存和分析，为企业生产管理人员呈现车间实时的运作状况，为企业经营决策层的管理决策提供完善的数据支持。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如下图所示：



天泽物网服装生产管理系统由软件和硬件两部分构成，软件有服装生产管理系统软件；硬件包括收集数据的数据采集终端、自动发卡机和 RFID 电子货卡，其各部分产品的用途和功能如下：

(1)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天泽物网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软件，分为数据采集部分和大数据处理分析部分。其生产过程中为每个最小流转单位的产品和员工颁发 RFID 身份标签、按照工序工艺要求为每个工人设置产品的生产工序，使在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生产环节都可以实时监控并采集现场的实时生产数据；控制中心使用 RS485 通信技术实时的与安装在每个工作位上的 RFID 数据采集终端机保持互通，把安装在车间大量的终端机数据实时的采集到电脑系统，并把其工序工艺指令相应的发送到相关的 RFID 终端，使得整个企业产生的海量数据存储到中央数据库，系统在此基础上进行大数据分析，从而实现工厂生产平衡、进度管控、品质提升、货物流向清晰的智能化管理。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软件的主要特点：公司以服装行业标杆企业的工序工艺管理为蓝本，走现代化、精细化管理理念的发展方向。其数据采集部分使用公司自有的专利技术，实现在同一条线上同时产生的数据可以根据专利中的算法进行总线裁决，解决数据冲突问题；大数据处理部分在于数据采集部分把海量数据（生产数据、QC

数据、考勤数据等)按照逻辑存放在相关的数据库中,后台数据处理需要在极短的时间内进行复杂的计算,计算结果实时的发送给控制中心和产生相关的报表提供给车间管理层和公司决策层,将工厂内部产生的各种变化提供给相关的人员,使其不在现场也可以监控企业的运作。

(2) 数据采集终端机

天泽物网现用的数据采集终端为公司第五代产品,分为有线数据采集终端和无线数据采集终端。有线数据采集终端产品采用32位CPU,通过RS485总线竞争多点并发的方式;无线数据采集终端采用工业Zigbee通讯协议的技术进行数据发送,两种通讯均可以高效实时将车间现场发生的数据实时收集并传输到中央数据库,形成数据分析中心,其数据包括考勤、产量、品质以及IE数据。通过现场提供的实时数据分析,员工可以随时了解并调整自身的工作状况;管理人员可以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调整生产进度、流水平衡、产品质量以及半成品流向问题,同时掌握员工和企业生产实况,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改善。

数据采集终端的产品特点:支持实时和后台互通、在脱机模式下也可以进行普通的工作,数据采集终端采用128*64液晶显示屏幕,拥有多语言平台,并一台数据采集终端可以设置为多种工作模式,包括生产使用终端机、QC检验终端机、数据移交终端机、考勤机等,在不需要更换数据采集终端的前提下,使用软件不同的设置功能就可以在这几种终端机之间任意切换。其RFID接口支持低频、高频、超高频标签读写功能;其数据采集终端支持传统数据条码扫描设备,可以扩展和传统的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对接,通信接口支持RS485有线或Zigbee无线数据传输。



有线数据采集终端 TZ4GDZF



有线数据采集终端 TZ4GDZF +外置条码枪



无线数据采集终端 TZ5GDZ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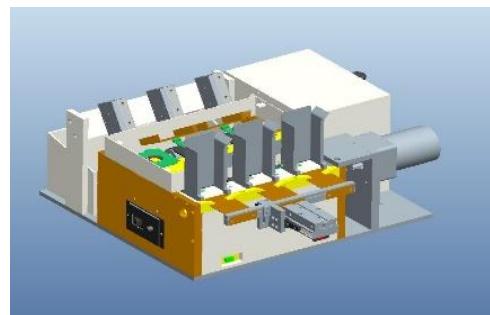
(3) 自动发卡机

天泽物网现用的自动发卡机有两种，第二代 ID 发卡机和第一代 IC 发卡机，其中 IC 发卡机主要针对高频标签，能实现高频标签全自动初始化。这两款产品均采用 32 位 ARM7 内核 CPU 芯片，并与标签感应控制器和电动马达相连接。ID 发卡机内建与 CPU 相连接的 125KHZ 标签感应电路和天线；IC 发卡机内建一个与 CPU 相连接的 13.56MHZ 的标签感应线路和天线，两种都是通过电机传动移动 RFID 电子货卡将 RFID 电子货卡准确移动到发卡机对应的天线感应区内，与天线相连接的标签感应电路通过天线电子感应获得 RFID 标签内的电子信号，并将此信号传输到与其相连接的 CPU 上，CPU 通过电子解码将电子信号转换为数字信号，获得 RFID 电子货卡信息，然后通过 RS485 总线准确无误的把标签数据和与之相对应的产品信息建立关联关系，从而达到简化人工写卡带来的庞大工作量，提高写卡人员的生产效率。

公司自动发卡机的产品特点：ID 发卡机支持一路低频标签感应RFID模块，初始化25个标签/每分钟，支持正常标签和非正常标签的物理区分；IC发卡机支持三路高频标签感应RFID模块，可以同时三路初始化70个标签/每分钟，同样支持正常标签和非正常标签的物理区分。



第二代 ID 发卡机



第一代 IC 发卡机

(4) RFI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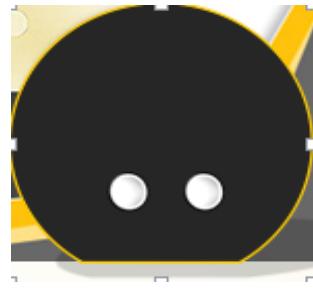
天泽物网现用的 RFID 卡有三种，为普通货卡、洗水卡和超高频 UHF 电子吊牌。普通货卡和洗水卡主要应用在服装生产企业生产环节，为每个生产过程中的最小流转单位发放身份识别，并能实现产品跟踪。普通货卡采用 ABS/PC 工程注塑材料生产，有圆孔及方孔两种形状，主要应用在服装生产企业生产环节，与数据采集终端进行数据交换，实现产品跟踪；洗水卡是专门为牛仔、毛衣布匹印染行业、洗涤行业等专业领域而专门量身定做的，适用于高温、高湿、有腐蚀的作业场合，在一个极端

恶劣的环境下仍然能保持正常工作的 RFID 电子货卡。超高频 UHF 电子吊牌主要使用在货物流转环节包括内嵌在服装、鞋子、箱包的产品内部，使其每个产品都有独一无二的身份编码，从而实现产品防伪、物流、产品信息溯源和追踪等后期流通行业。

公司 RFID 卡的产品特点：普通货卡具有产品设计符合生产现场方便使用的形状，在生产过程中便于固定和拿取；洗水卡具有耐高温、耐潮湿、防腐蚀、防震动和物理损伤的特点；超高频 UHF 电子吊牌具有产品小型化，便于固定在不同的产品部位和产品内部，其性能可以实现 10 米范围内的远程批量读卡功能。



普通货卡



洗水卡

2、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天泽物网的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也是基于 RFID 的可存储芯片技术，采用与电机连接的运行轨道，自动传输生产过程中的最小流转单位。首先其通过装置在每个工位上的 RFID 自动感应器探测产品的运行状况，依据电脑指令判断运行中是否进行调配；其次借助轨道连接的控制气动装置发送指令，由气动装置对产品的运行轨道进行分流和调整；最后利用 RS485 总线技术，把与 RFID 感应模块相连接的多个控制单元串联，使其与电脑控制软件衔接，由控制软件平台发出不同的指令实现生产过程中的货物自动传输、智能配置、物品调度和数据采集功能。其不受加工线路长短和加工位置排列的限制，系统可以根据客户要求调节长度和高低，可根据需要自动排列组合，灵活方便，是一种弹性组合系统，它适合于各种需要连接加工的生产场合，运送过程自动化。

公司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主要特点：使用了具有自主特色的技木平台和运作原理，避免了传统自动悬吊系统的固有缺点，使自动悬吊系统的软件扩展、使用柔韧性和硬件运作的限制都取得了显著改善。其改变了服装行业传统的捆扎式生产方式，

有效地解决了制作过程中辅助作业时间比例大，生产周期长，成衣产量和质量难以有序控制等问题，并直接减少货物搬运时间和产品流转过程中的反复包装动作，减少重复的非生产时间，对服装企业小批量、多品种、短周期的市场需求，形成快速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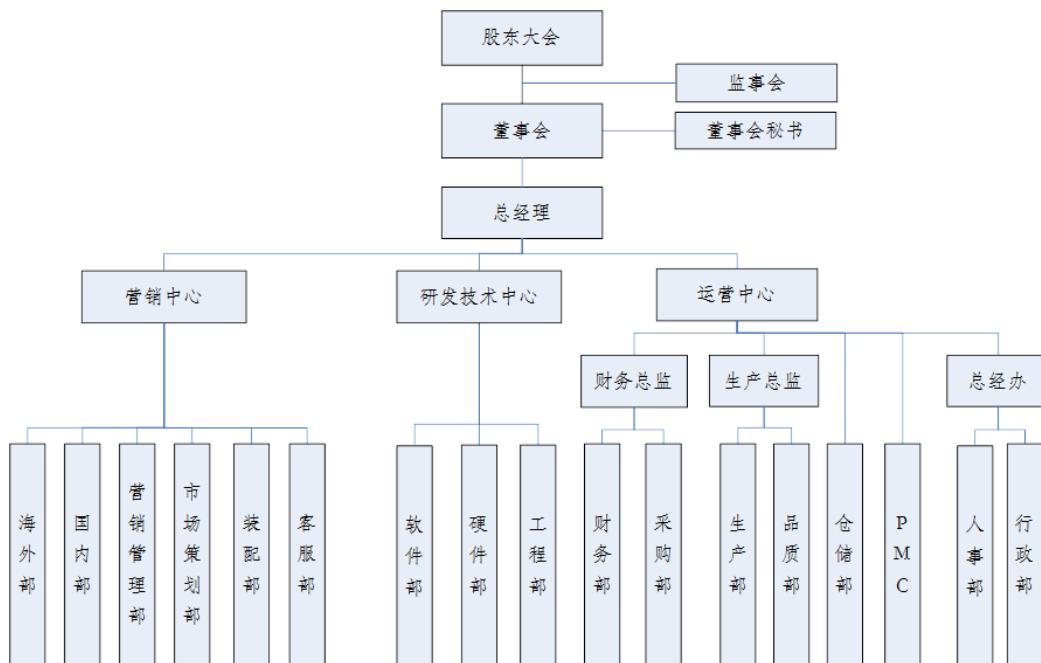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如下图所示：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关于业务的描述准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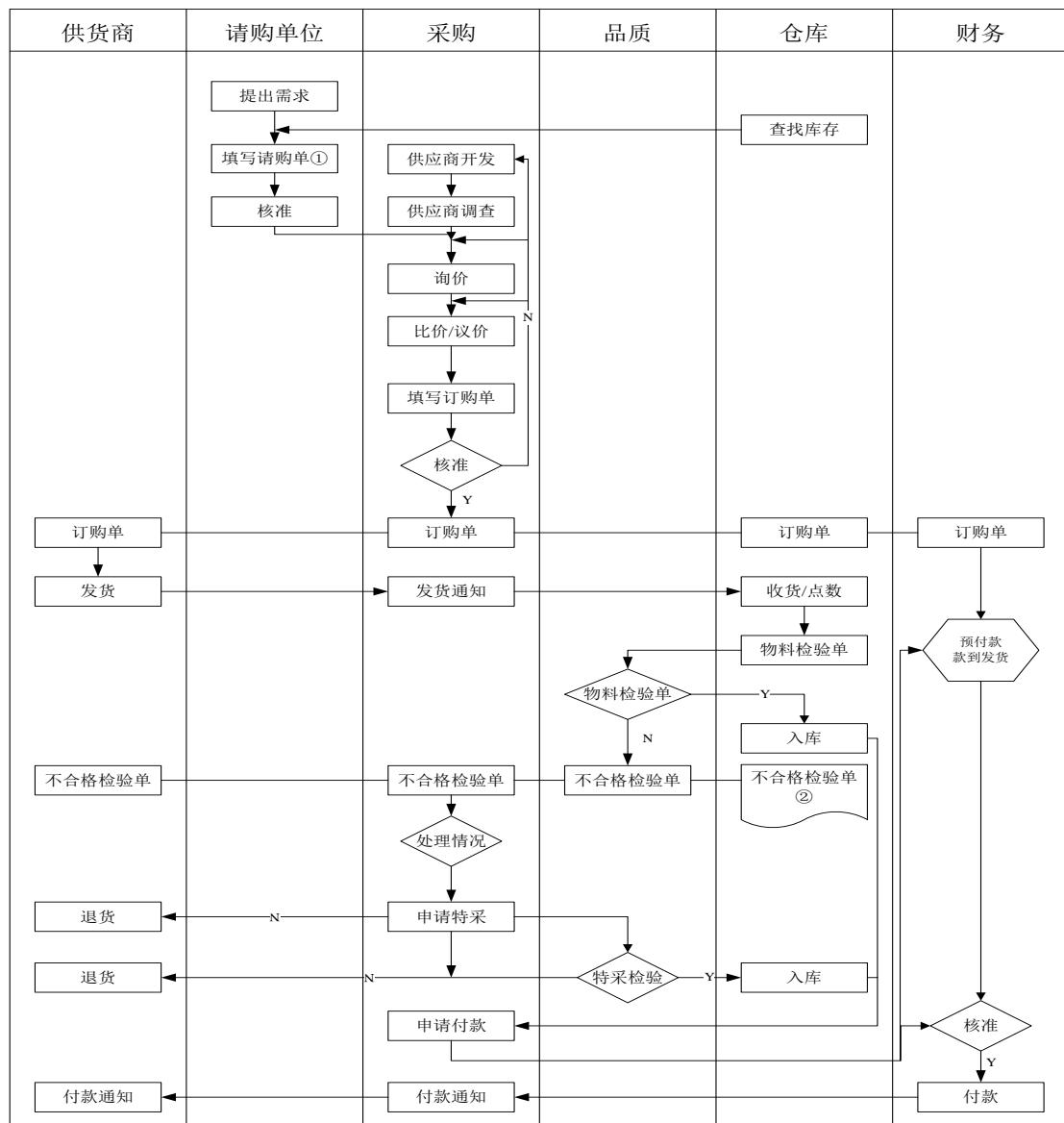
公司经过几年的发展，各部门都已形成了自有的业务流程模式，具体内容如下：

1、采购模式

目前，公司采购部主要负责日常用品、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的采购，主要有智能卡、电子元器件（芯片、电阻电容、模块类）、线路板、液晶屏、塑胶、工业铝型材、五金加工件、气动类（气缸、电机、电磁阀、微动开关、光电）等。其中电子元器件、液晶屏、气动类材料等标准键是直接向供应商采购；智能卡、线路板、塑胶件、工业铝材、五金加工等是由公司技术人员设计好产品图纸和工艺要求，外协加工商按照公司的技术和工艺要求进行产品加工，其采购性质主要是要求外协加工商按照公司的技术要求批量生产货物，并在生产过程中接受公司的指导监督。

公司为更好的规范和管理采购任务，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采购流程。首先PMC(生产及物料控制)部门在与营销部门进行订单预估与检查仓库库存的综合信息

中提出采购备货申请，获批准后，采购部开始搜集行业内的资料筛选备选供应商和加工商，通过对物资的质量、价格、供货期等进行比较，经过内部评定选择优质的供应商后，填写订购单经核准后进行采购。采购的物料到货，采购员将送检单和物料一起送到质量部进行检验，质量部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对不合格的物料可以申请特采也可以直接退货，最后财务根据物料入库情况进行货款支付。具体采购流程见下图：



2、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工作由研发部门下设的软件部、硬件部和工程部共同合作完成。软件部负责软件开发工作，硬件部负责控制模块线路板的研发工作，工程部负责机械自动化的研发工作。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从新产品开发需求立项开始到该产品量产为止，分为五个阶段，产品立项阶段、产品设计阶段、产品开发阶段、产品测试阶段、产品发布阶段，各阶段具体内容如下：

(1) 产品立项阶段：在新产品开发准备期，由营销部根据市场调研或客户需求向研发中心提出《新需求申请》，研发中心根据《新需求申请》进行调研及可行性分析后进行产品立项评审，组织相关人员召开项目启动会，获公司正式立项通过后开展项目研发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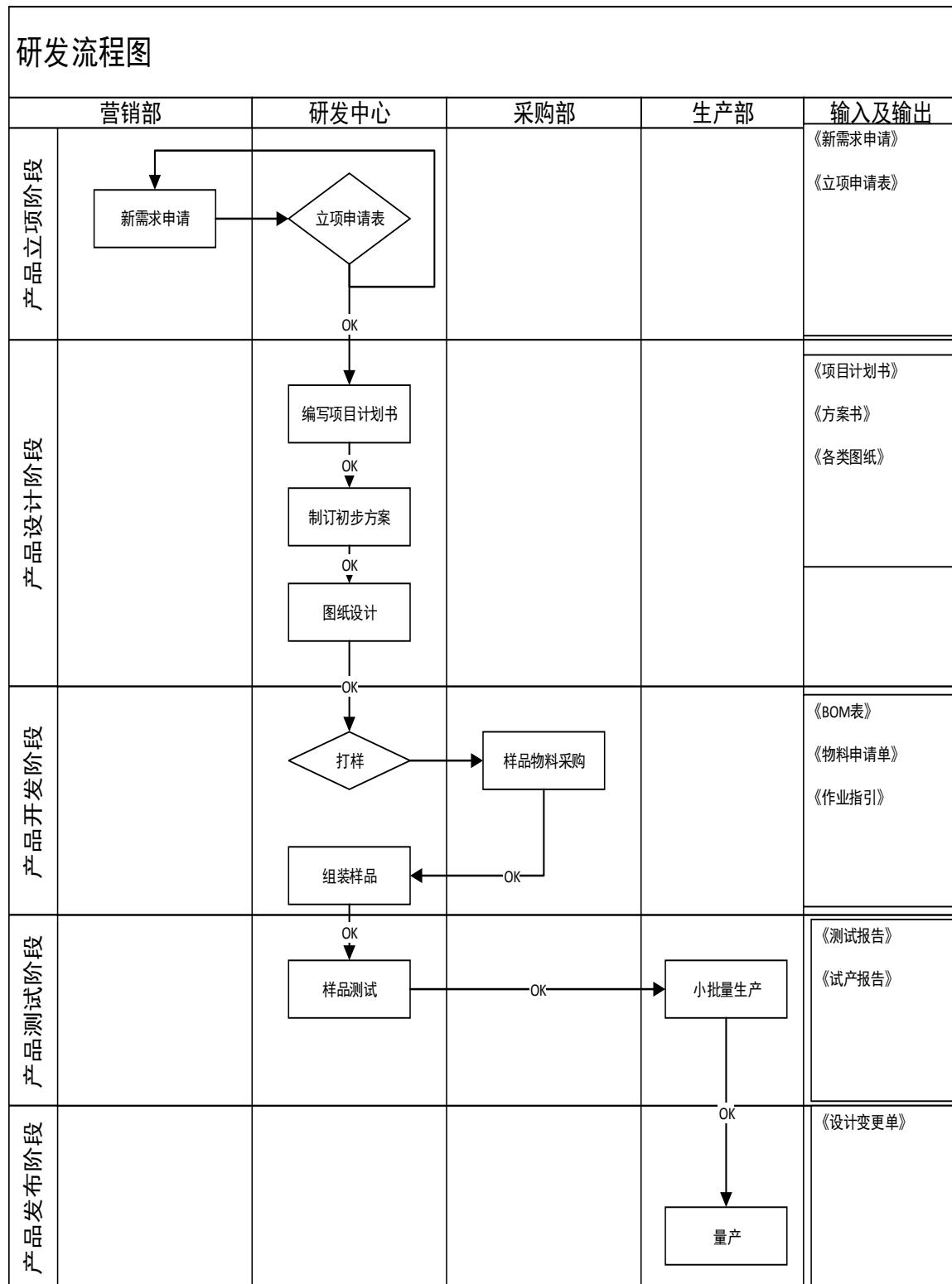
(2) 产品设计阶段：项目团队在接到任务后，根据立项申请表编写《项目计划书》制定初步方案，各工程师根据项目计划书设计方案，完成技术图纸和材料选择等，做好技术图纸以及相关技术方案的归档，按预期完成产品设计。

(3) 产品开发阶段：产品设计完成后，进入样本打样阶段，向采购部申请物料采购，将已经验证的物料图纸、BOM 等资料进行受控，对工程样品进行测试，并编制作业指导书经于客户确认后编制产品说明书及包装外观等。

(4) 产品测试阶段：样品完成后对产品进行测试，测试通过后由生产部完成首批小批量试产，采购部、开发部、市场部等部门进行跟踪，为正式量产做准备。

(5) 产品发布阶段：产品测试通过后，生产部把控产品生产工艺，保证产品按设计目标正常进行量产，研发部积极改进产品技术，并在以后的产品设计中建立《设计变更单》不断提高产品的品质与性能。

具体研发流程见下图：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主要为各部件的简易组装，通过对产品的各个主要部件进行设计打样后，由 PMC(生产及物料控制) 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仓库库存需求进行原材料采购、入库，再由公司发料给外协加工商进行委外加工，加工完成后的零部件半成品收回公司后，再由公司生产部门对所有部件进行后期组装生产及软件烧录，并完成产品检测，最后由品管部门进行产品检验、打包和入库。其中主要外发的部件有 PCBA、塑胶类、铝型材、五金加工件和电子工票。

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方面，鉴于公司外协主要为智能卡、线路板、塑胶件、工业铝材、五金加工等，外协单位提供初级、简单的产品和服务，因此市场上存在大量相关厂商。公司采用市场化及就近原则，在确定外协厂商前，对惠州周边外协加工商情况，包括加工产品质量、加工环境、加工价格、外协厂商知名度、价款结算等进行调查并选定意向外协加工商，针对意向外协厂商进行询价议价，考虑谈判后价格及符合公司加工能力要求的外协厂商确定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合作情况良好，外协单位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在外协厂商的产品采购价格由外协厂商根据每笔订单的产量、劳务成本等情况，采用成本加成原则并在市场平均价格水平的基础上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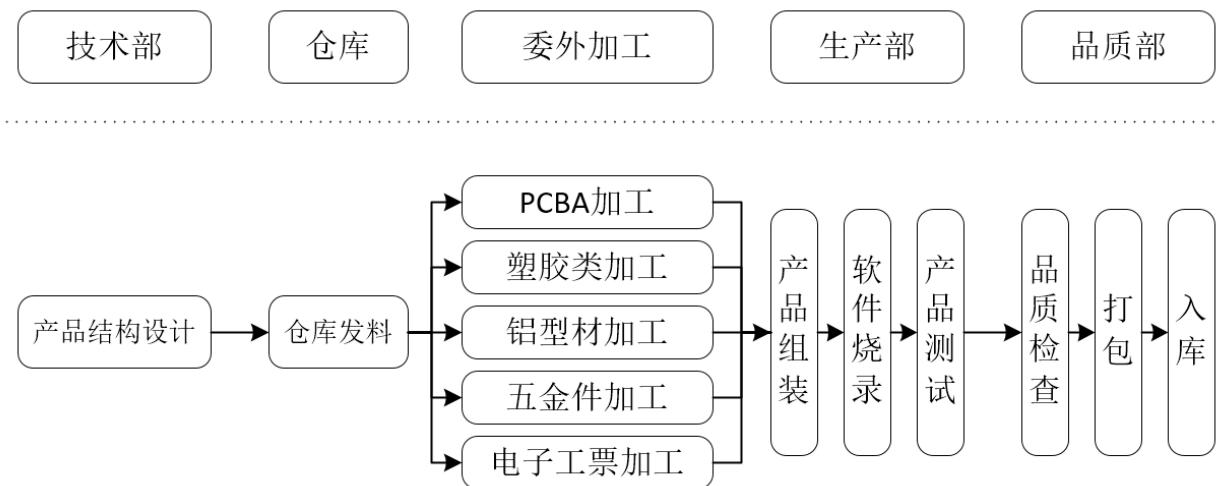
公司为了确保外发加工产品质量的控制，制定了《新供应商导入流程规范》、《外发加工流程规范》、《外发加工检验规范》等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首先，新供应商准入方面，由技术部、采购部及品质部联合对供应商进行技术分析、实地考察、产能评估和质量评定，保证新供应商满足公司各项要求。

实施过程中，公司对每个外发加工的产品都制定了产品质量标准和检测标准；品质部不定期到外协供应商现场进行抽检；每批交货的成品或半成品由外协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品质部进行复检。如发现质量问题则出具《来料异常通知单》并出具 8D 分析报告，并根据异常情况进行退货或返工处理。

同时，公司制定了供应商评审标准，有效控制供应商（包括外协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对未能达到公司标准的供应商及时作出终止合作或限期整改等措施，确保公司产品品质、交期等符合公司要求。

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外发加工情况如下：

外发加工商	2013年	
	加工内容	加工金额(元)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简易分线器、中继器、IC、ID 读头、电子工票	154,468.20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工票	635,317.66
惠州市福客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	9,753.00
合计		799,538.86
外发加工商	2014年	
	加工内容	加工金额(元)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简易分线器、中继器、IC、ID 读头、电子工票	136,077.74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工票	132,507.50
惠州市福客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	167,400.78
惠州利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工位电机	25,982.91
惠州市明盛电子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	60,758.25
合计		522,727.18
外发加工商	2015年1-9月	
	加工内容	加工金额(元)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简易分线器、中继器、IC、ID 读头、电子工票	-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工票	67,308.00
惠州市福客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	248,264.12

惠州利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工位电机	36,441.03
惠州市杰鑫实业有限公司	托盘、电箱、支架等	19,393.68
惠州市松源电子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简易分线器、中继器、IC、ID 读头	6,699.13
惠州市宏旭电子有限公司	有线电子菲、简易分线器、线材，保护罩，光电开关等	27237.56
其他		37,857.75
合计		443,201.27

除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以外，公司的其他外协加工厂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销售模式

公司在业务推广方面主要采用直销和代理的销售模式。直销主要面向海外客户和国内广东省范围内的客户，代理主要针对国内除广东省外的区域开展销售业务。

对于海外客户，2013 年及以前年度，公司为了简化销售流程等工作通过进出口贸易公司出口。公司通过展会、网络等方式与海外客户直接接洽并取得订单，再通过外贸公司代理出口的方式将货物销售给境外客户。此种销售模式下，外贸公司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出口业务中报关、货运等间流转环节，由于出口商品均不需要安装，公司在货物已报关离港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境外买方。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取得自营进出口权，并于 2013 年 2 月开始陆续由贸易公司出口转变为自营报关出口，2014 年 6 月，与进出口贸易公司相关贸易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此后公司对外销业务仅采用自营出口的销售模式，此种销售模式下，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取得报关单时，公司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境外的买方。实现销售收入。目前公司的海外销售覆盖大部分东南亚国家，例如：越南、柬埔寨、孟加拉国以及印度等。

具体销售流程见下图：



三、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为纺织服装、床上用品、箱包、鞋业等制造行业企业，提供信息化和自动化的生产制造解决方案。公司主要采用的技术有后台控件技术、电子气动控制技术、自动化机械设计技术和独特的 RFID 二次封装技术，基于这些技术公司拥有 4 项软件著作权、22 项专利。同时公司依托多年对国际性大型生产企业的合作经验，能精准把握生产制造企业的生产工序和工艺，为其提供完善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公司面向国内外纺织服装、鞋业、箱包和床上用品等制造企业，如日本东丽集团(Toray Group)、香港晶苑集团(Crystal Group)、香港溢达集团(HongKong Esquel Group)以及孟加拉国 Square 集团等企业，采取直销和代理的方式，销售公司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同时公司还提供售后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检修和软件系统的升级更新等服务，获得收入实现利润。

由于公司产品能够在纺织服装、鞋业、床上用品、箱包等行业中的不同企业间顺利复制，从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务能力和业务规模。公司发展过程中针对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完善和提高现有技术水平，有针对性的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从而实现持续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的商业模式及其掌握的关键业务资源能够为其带来稳定而优质的客户群，公司基于自身特点和行业发展情况制订的商业模式清晰可行，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具备可持续性。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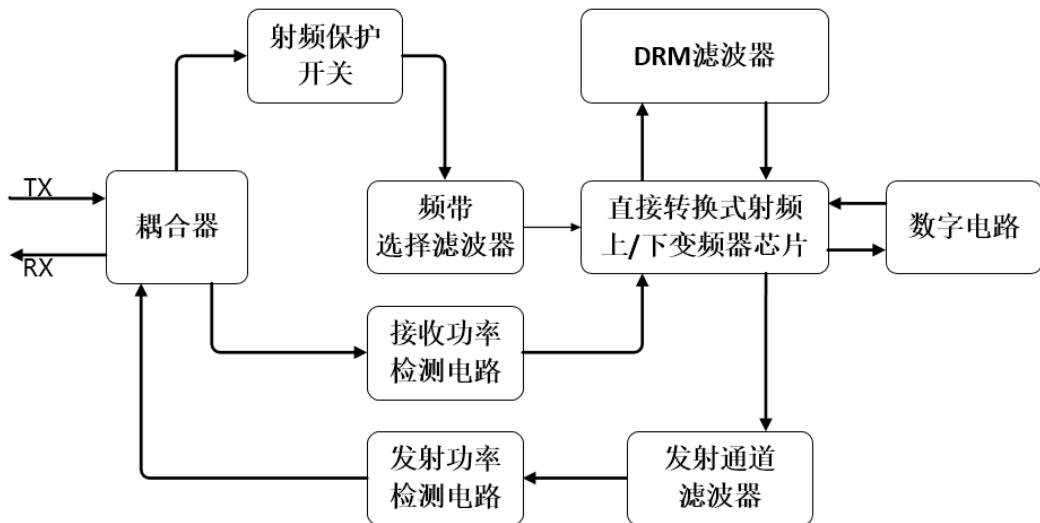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1) RFID 应用与封装技术

RFID 是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由电子标签(Tag)、阅读器(Reader)和数据交换与管理系统三大部分组成。它通过射频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识别工作无须人工干预，可工作于各种恶劣环境。RFID 设备工作原

理是：当装有无源电子标签的物体在接近读写器时，读写器受控发出微波查询信号；安装在物体表面的电子标签收到读写器的查询信号后，将此信号与标签中的数据信息合成一体反射回电子标签读出装置，反射回的微波合成信号已携带有电子标签数据信息，读写器接收到电子标签反射回的微波合成信号后，经读写器内部微处理器处理后，即可将电子标签贮存的识别代码等信息分离读取出。公司目前应用到的产品覆盖低频、高频、超高频电子标签，并在其封装工艺、工程化设计方面有自己的专利技术。在 RFID 读写设备上采用天泽盈丰独特的硬件射频电路，实现更高效、更稳定的读写卡操作。

射频结构框图如下图所示：



(2) 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

多点并发实时通信技术的实现关键是软件算法，采用随机函数产生随机数，结合离散数学模型计算各自的总线竞争时间，通过总线竞争获取总线控制权，达到实时数据上传的目的，实现传统 RS485 通讯瓶颈的 RS485 网络多点并发实时通信技术的突破，有效的改变了传统 RS485 通信数据上传不及时、效率低下的问题。

(3) 网络大容量负载和多级中继技术

连接网络线路物的一种装置，用于二个网络节点之前双向物理学信号的转发，负责完成信号的复制、调整和放大功能，以此来延长网络的长度。采用信号中继

放大，可以扩大通信距离、增加节点的最大数量，实现一个网络 380 台的负载，达到传统网络的 3 倍多，简化了布线方式、提高了可靠性，当网络出现故障时，一般只影响个别网络，性能也得到改善，整个系统稳定性大大提高。

(4) 基于 ZigBee 的无线实时数据传输技术

ZigBee 技术是一种短距离、低功耗的无线通信技术，其特点低功耗、低成本、低速率、支持大量节点、支持多种网络拓扑、简单、快速、可靠、安全。主要适合用于自动控制和远程控制领域，可以嵌入各种设备。ZigBee 网络主要是为工业现场自动化控制数据传输而建立，因而，它必须具有简单，使用方便，工作可靠，价格低的特点。在服装行业，数据采集点分布相当密集，一个工位一个点，一般中型服装厂就有几千个点，几千个数据采集点要组建成网络把数据传输到后台服务器工作量相当庞大，传统的方式采用的是 RS485 有线网络，几十个点组建一个网络，布线相当繁琐，维护难度大，机动性能不好。基于无线 ZigBee 技术的组网方式就很简单，不用布线，实时性很强，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产品的形象。

(5) 语言转换平台（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英文、越南文、孟加拉文、柬埔寨文、缅甸文）技术

能够以多种语言（而不是单种语言）为用户提供信息服务，让使用不同语言的用户能够从设备上获得相同的信息。通过该技术解决了用户语言不通，导致操作及使用不便的问题，让用户可以更容易，更愿意使用，提高了用户使用感受。

(6) 运输单元身份识别技术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采用具有存储功能的 RFID 芯片作为产品传输载体的身份识别，突破了同类产品没有存储功能芯片带来的技术限制和功能限制。

(7) 驱动单元识别技术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在每个推进单元上安装了唯一身份的具有读写功能的 IC 卡，使其在运作的过程中 RFID 读写单元能准确地判断每一个推进设备是否正处

于空闲状态，从而避免了同类产品由于人为干预或者异常发生引起的推进单元上信息丢失功能。

(8) 入站识别技术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在每一个站位入口处安装一个 RFID 读卡单元，从而在每一个工作位都可以准确识别每个运输单元的目标地址与当前地址是否匹配，此技术增加了产品运行的准确性。

2、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

技术名称	技术的先进性
RFID 应用与封装技术	RFID 技术的应用很广泛，现已大规模应用在纺织服装领域不多见，其中 EM 低频卡，NXP 的高频卡：S50 S70 在卡感应上公司采用独特的硬件射频电路，实现比正常更高、更稳定的读写卡操作。芯片的二次封装对最终产品的性能有非常大的影响，目前，公司是国内少有几家大规模在纺织服装生产线推行应用并掌握独特的行业封装技术的企业之一。
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	国内 RS485 的应用绝大多数是脱机模式，也有点名轮询方式实现实时模式，但是随着网络增大点名轮询的方式是无法实现的。公司是国内第一家开发出此类技术的企业，在 RS485 通信的应用上处于国内领先，通过该技术使 RS485 判断同一接口中哪台设备有数据，并会及时自动上传，提高了数据传递的效率，解决了 RS485 通信不及时的问题。
网络大容量负载和多级中继技术	采用信号中继放大，当信号衰减后进行重新放大，派生出多个子网，实现一个网络大容量负载。同样的终端数量，网络和布线都明显减少，整个系统稳定性大大提高。
基于 ZigBee 的无线实时数据传输技术	ZigBee 技术的应用很普遍，但应用在纺织服装领域大规模组网的实时数据传输方面公司属于国内领先企业，成为行业应用的标杆。
语言转换平台（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英文、越南文、孟加拉文、柬埔寨文）技术	融合多个小语种，以最大限度满足市场需求。类似这样多语言转换平台在同行未见，促使我们在海外市场揭足先登。

3、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软件：采用了 RFID 应用技术、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网络大容量负载和多级中继技术、语言转换平台技术等，实时采集、分析车间现场数据，其包括的子系统有衣车管理系统、AGV 小车呼叫系统、

仓库管理系统。

有线数据采集终端：采用了 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网络大容量负载和多级中继技术、语言转换平台技术等专利技术，使得把传统 RS485 脱机模式的应用方式颠覆性的发展成大规模组网的实时应用，并能提供实时准确的生产物料信息，让企业的管理更加及时准确。并能提高用户的使用体验，及让用户了解自己生产数据，有利于提高员工生产积极性，简化管理，提高公司生产效率。

无线数据采集终端：在有线终端机的基础上采用了基于 ZigBee 的无线实时数据传输技术代替 RS485 技术，使该设备在应用上减少繁琐的布线，不仅节约成本，节约项目前期准确时间，同时保证数据采集点灵活机动，维护方便，可以随时增加或是减少相应的采集终端，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该设备处于同行领先水平。

自动发卡机：采用了 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RFID 技术、自动化设备、电脑控制组合而成，该设备代替了人工进行货卡的注册以及发卡操作，不仅提高了工作效率，而且减少了注册或是发卡出错的情况。

ZigBee 通讯：产品使用 ZigBee 无线实时数据传输技术、RFID 应用技术等专利技术，使得产品功能多样化易扩展。在一定时期内保持了公司的技术先进性。

RFID 卡：采用 RFID 无线通信技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采用 RFID 二次封装技术，壳体之间的粘接更加牢固，无缝熔接在一起，把嵌体密封在壳体之中，外面的水汽和其它的物质无法进入到里面，使用二次注塑封装工艺的 RFID 卡具有更高的防护等级；采用 ABS 材料封装，封面印刷喷码，具有防尘、防水、防震动的特性。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采用后台控件技术、电子气动控制技术、自动化机械设计技术和独特的可存储芯片技术平台，保证了信息控制的准确性和唯一性，并结合公司的对大数据的处理经验与国际公司合作的经验，通过机械控制作为载体，让服装生产企业人员从搬运、调配、品质等中脱离出来，专注于生产，以便最大化利用好生产员工，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并能够帮助企业智能调配生产物料、及时反应车间生产异常情况。该系统作为行业性的技术革新产品为现代化服装企业生产流水线的一种高效管理控制手段，并已取得多项专利。

4、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

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导，为纺织服装、床上用品、箱包和鞋业等制造企业提供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因公司较早在服装行业形成了熟悉的应用模式，现已拥有了服装行业标杆企业用户群。同时由于国内提供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生产企业不多，对于已经实施了公司系统的用户来说，如采用其他厂家的同类型产品替代，将会产生较大的替代成本。一方面员工在熟悉现有操作流程的情况下，重新接受新系统培训，了解和掌握操作方法需要一定的时间，并且一套系统涉及的岗位和人员较多，建设周期较长，势必会影响到企业的生产进度，另一方面新系统是否能够达到要求，能否正常运行均存在不确定因素，对企业而言有一定的风险；对于新用户来说，由于公司产品核心技术、知识产权上的突出优势，并且公司产品在服装制造行业内多家标杆企业已成功应用，树立了较强的行业品牌效应，所以公司产品和服务不存在大范围可替代性。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登记号
1	TECHZEN 服装 生产管理信息 系统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4 年 12 月 25 日	2008 年 11 月 28 日	2008SR30448
2	TECHZENRFI D 智能仓库系 统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 年 2 月 1 日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2SR084378
3	鞋业生产实时 数据采集系统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15 年 9 月 21 日	2015SR183495
4	鞋业生产管理 系统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15 年 9 月 21 日	2015SR183489

公司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设定质押、冻结等第三者权益，也没有许可给第三方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2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ZL200730288116.0	电子工票	外观设计	2007/12/7
2	ZL201430162322.7	双孔洗衣标签	外观设计	2014/6/3
3	ZL201220111229.9	一种无线数据采集终端	实用新型	2012/3/22
4	ZL201420003133.X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衣架的移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3
5	ZL201420003140.X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工作站衣架提升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3
6	ZL201420003135.9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链条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3
7	ZL201420023973.2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推杆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15
8	ZL201420003138.2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衣架进站变轨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3
9	ZL201420023975.1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链条导轨	实用新型	2014/1/15
10	ZL201420024030.1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链条轨道支撑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15
11	ZL201420024069.3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多用槽条	实用新型	2014/1/15
12	ZL201420023972.8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出站放出改善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15
13	ZL201420003134.4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衣架出站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3
14	ZL201420003139.7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升降臂护罩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3
15	ZL201420003142.9	一种带有 IC 卡的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衣架	实用新型	2014/1/3
16	ZL201420023976.6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衣架轨道支撑脚架	实用新型	2014/1/15
17	ZL201420024023.1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多用 C 形槽	实用新型	2014/1/15
18	ZL201320695012.1	一种推料式 IC 发卡机	实用新型	2013/11/6
19	ZL201410034291.6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控制方法	发明	2014/1/24
20	ZL201430351922.8	开口异形洗水标签(1)	外观设计	2014/9/22
21	ZL201430352125.1	开口展开洗水标签(2)	外观设计	2014/9/22
22	ZL201420544515.3	一种开口异形洗水标	实用新形	2014/9/22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签		

公司上述专利不存在设定质押、冻结等第三者权益，也没有许可给第三方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正在申请的专利有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201310543609.9	一种推料式 IC 发卡机	发明	2014/1/24
2	201410034254.5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出站控制方法	发明	2014/1/24
3	201410034389.1	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进站控制方法	发明	2014/1/24
4	201530192023.2	电子工票 ID 薄卡	外观设计	2015/6/12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魅镜 Smart mirror	8679141	第 42 类	2011-10-07 至 2021-10-06	原始取得
2	 Techzen 天泽盈丰	6443620	第 9 类	2010-03-28 至 2020-03-27	原始取得
3	 Techzen 天泽盈丰	6443619	第 35 类	2010-09-21 至 2020-09-20	原始取得

公司上述商标不存在设定质押、冻结等第三者权益，也没有许可给第三方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上述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1 项商标注册申请，现处于受理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核定类别	申请日期
1	彩宏	15562527	7	2014-10-23

4、域名

公司现用域名 techzen.net.cn，是向中企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网站备案/许可证号为：粤 ICP 备 08015345 号-1，有效期为 2008 年 4 月 1 日-2018 年 4 月 1 日。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上述无形资产真实、合法，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未对公司资产、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

5、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公司未拥有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也不存在自有物业出租的情况。

6、公司承租房屋的情况

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将于惠州市惠台工业园区 65 号小区的厂房及配套设施出租给公司，包括厂房一栋一层建筑面积 2994 平方米，厂区一楼办公室 452 平方米；办公楼二栋，其中主办公楼三、四楼机组面积 143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885 平方米；宿舍 8 套及厨房 2 套，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5 日止，合计租金为 54,850.00 元/月。

2014 年 8 月 11 日，公司与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书》，约定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出租给公司的厂房在原有面积增加慧晶厂房一楼面积 1100 平方米，租金为 11,000 元/月。起租期从 2014 年 8 月 16 日起算，租金条件及期限以双方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一致。经主办券商核查，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系上述出租房产的所有权人，已取得相应房屋产权证明。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	------	------	------	-----

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营业执照	2014-7-22	惠州市工商局	441300000083176	长期
组织结构代码证	2014-7-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74448505-5	2014-7-30 至 2018-7-30
税务登记证	2014-8-1	广东省惠州市国家税务局	惠国税仲陈字441302744485055号	长期
	2014-8-19	广东省惠州市地方税务局	粤地税字441302744485055号	长期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10-16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GF201344000002	三年,到期复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2012-09-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4413361009	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4-08-01	对外贸易经营备案登记机关	4400744485055	-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业务资质齐备、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四) 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相关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开发使用的电脑、电子设备、工器具、家具和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2,661,626.19	1,581,672.90	59.43%
电子设备	619,391.75	166,929.82	26.95%
工具器及家具	930,104.88	339,344.82	36.48%
合计	4,211,122.82	2,087,947.54	49.58%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现有资产与公司业务类型及业务规模基本匹配，公司主要资产与公司业务、人员具有较

高匹配度和较强关联性。

(六) 员工情况

1、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包含子公司）员工总数 101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续)



(续)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占职工总人数比重情况：

年份	职工总数(人)	研发人员(人)	大专学历以上研发人员(人)	研发人员占比(%)
2013 年	88	27	23	30.68
2014 年	140	28	27	20.00
2015 年 1-9 月	101	30	25	29.70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30%

以上，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究、开发的科技人员应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10%以上。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和办法》(2000 年修订)的相关人员要求；公司员工结构呈现研发化、销售化的特点，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状况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苏洪强、郭保国、石教辉。

苏洪强，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郭保国，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石教辉，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苏洪强	1,800,000.00	16.07	475,000.00	4.24	20.31
郭保国	100,000.00	0.89	-	-	0.89
石教辉	100,000.00	0.89	-	-	0.89

(3)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具体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15,560,764.19	49.75%	26,744,835.44	77.02%	21,911,211.61	90.67%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15,719,743.18	50.25%	7,979,497.99	22.98%	2,255,262.93	9.33%
合计	31,280,507.37	100.00%	34,724,333.43	100.00%	24,166,474.54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要产品为纺织服装、服饰业制造企业提供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服务的客户目前为服装、床上用品和制鞋企业，不断推动传统的服装企业、服饰企业、床上用品企业和制鞋企业行业进行生产管理及自动化升级。公司通过外贸公司出口后，国外客户与外贸公司之间均通过美元进行结汇结算，而公司与外贸公司之间，则通过人民币的方式完成购销流程。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5 年 1-9 月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软件及吊挂系统	7,585,908.52	24.25
	2	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	吊挂系统	2,181,196.58	6.97
	3	HongKong Esquel Group(香港溢达集团)	软件及吊挂系统	1,650,727.76	5.28
	4	臺灣臺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1,402,544.00	4.48
	5	轶家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吊挂系统	1,352,558.56	4.32
	合计			14,172,935.42	45.30
2014 年度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软件及吊挂系统	15,679,455.68	45.15
	2	广东致远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2,966,810.04	8.54
	3	Japan Toray Group(日本东丽集团)	软件系统	2,223,795.86	6.4
	4	Square Fashions Ltd.	软件系统	2,081,239.11	5.99
	5	香港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1,953,283.02	5.63
	合计			24,904,583.71	71.7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度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软件及吊挂系统	9,161,609.75	31.72
	2	广东省惠州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4,591,002.55	15.89
	3	广东致远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系统	4,347,247.74	15.05
	4	HongKong Esquel Group(香港溢达集团)	软件及吊挂系统	637,099.80	2.21
	5	青岛御启纺织开发有限公司	吊挂系统	598,290.60	2.07
	合计			19,335,250.44	66.94

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广东致远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惠州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外贸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仅通过这两家外贸公司出口商品，公司通过全部贸易公司出口的商品销售金额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015 年 1-9 月	-	-
2014 年度	2,966,810.04	8.54%
2013 年度	8,938,250.29	36.99%
合计	11,905,060.33	13.20%

公司报告期内曾采用贸易公司代理进出口的销售模式，2013 年 2 月开始陆续由贸易公司出口转变为自营报关出口，2014 年 6 月与进出口贸易公司相关贸易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通过进出口贸易公司出口的收入部分，替换成最终的国外客户，按此方式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名单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5 年 1-9 月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7,585,908.52	24.25
	2	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	2,181,196.58	6.97
	3	HongKong Esquel Group(香港溢达集团)	1,650,727.76	5.28
	4	臺灣臺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1,402,544.00	4.48
	5	轶家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352,558.56	4.32
	合计		14,172,935.42	45.30
2014 年度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16,847,410.65	48.52
	2	Japan Toray Group(日本东丽集团)	2,223,795.86	6.4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度	3	Square Fashions Ltd.	2,081,239.11	5.99
	4	香港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	1,953,283.02	5.63
	5	河南嘉盛服饰有限公司	1,329,059.83	3.83
	合计		24,434,788.47	70.37
2013 年度	1	Hongkong Crystal Group(香港晶苑集团)	12,330,812.65	42.69
	2	Japan Toray Group(日本东丽集团)	2,957,801.18	10.24
	3	香港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	2,811,246.21	9.73
	4	HongKong Esquel Group (溢达集团)	637,099.80	2.21
	5	青岛御启纺织开发有限公司	598,290.60	2.07
	合计		19,335,250.44	66.94

*注：香港晶苑集团客户包括：CRYSTAL APPAREL LIMITED、CRYSTAL MARTIN(VIETNAM) LTD.、Crystal Sweater Vietnam Limited、ELEGANCE INDUSTRIAL COL、Ever Smart Bangladesh Limited、REGENT GARMENT FACTORY LTD、东莞晶苑毛织制衣有限公司、东莞业基工业有限公司、晶惠工业（惠州）有限公司、英商马田纺织品（中国-中山）有限公司；溢达集团包括：广东溢达纺织品有限公司、桂林溢达纺织有限公司、宁波溢达服装有限公司；东丽集团客户包括：TM Textiles Garments(HK) Limited、多丽制衣（珠海）有限公司、Toray Industries (H.K)Ltd.。

香港晶苑集团、东丽集团及香港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均系公司报告期内重要客户。公司与香港晶苑集团旗下的 11 家公司、东丽集团旗下的三家公司、溢达集团旗下三家公司均有业务往来。可见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且随着主要客户生产线的不断扩增而有持续的销售订单。

公司第一大客户晶苑集团，系于 1970 年在香港创建的以服装制造为主的多元化跨国集团，专业生产针织、梭织、毛织类、内衣系列服装产品；已在中国大陆、香港、马来西亚、斯里兰卡、毛里求斯、蒙古、越南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创设了生产基地。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对香港晶苑集团的销售收入占比为 42.69%，2014 年占比为 48.52%，2015 年 1-9 月份占比降为 24.25%，可见随着新产品的推广、北方市场的逐步打开，对前述客户的重大依赖已有所降低。公司于 2014 年下半年新增溢达集团、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等优质客户，2015 年 1-9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已由 2014 年的 70.37% 下降至 45.3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成本构成情况

1、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产品的成本主要有材料成本、人工成本与其他费用构成。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9 年				
	材料成本	人工成本	委外加工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4,309,082.12	415,169.76	349,508.81	290,189.72	5,363,950.41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9,494,766.18	526,649.94	93,692.46	939,026.78	11,054,135.36
合计	13,803,848.30	941,819.70	443,201.27	1,229,216.50	16,418,085.77
占比	84.07%	5.74%	2.70%	7.49%	100.00%

(续)

项目	2014 年度				
	材料成本	人工成本	委外加工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9,224,880.06	542,910.71	496,744.27	96,356.29	10,360,891.32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4,976,692.29	181,697.98	25,982.91	511,488.37	5,695,861.55
合计	14,201,572.35	724,608.69	522,727.18	607,844.66	16,056,752.87
占比	88.45%	4.51%	3.26%	3.79%	100.00%

(续)

项目	2013 年度				
	材料成本	人工成本	委外加工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7,471,581.47	220,610.65	799,538.86	403,859.82	8,895,590.80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1,783,037.37	52,346.80	-	193,561.41	2,028,945.57
合计	9,254,618.84	272,957.45	799,538.86	597,421.23	10,924,536.37
占比	84.71%	2.50%	7.32%	5.47%	100.00%

公司产品的成本以材料成本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4.71%、88.45% 及 84.07%。2014 年，公司大力推

广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由于该产品前期稳定性不足而增加耗材成本，导致材料成本占比于 2013 年略有上升，2015 年 1-9 月占比已有所回落。

主营业务成本中人工成本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仅需对采购物资及委外加工物资进行测试、简易组装后即可出库，主要运输及安装费用发生在销售出库以后，已相应计入销售费用。委外加工费方面，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配件基本不需要加工，服装生产管理系统所需的电子工票、有线电子菲等通常需要加工。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委外加工费用、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以订单为成本核算对象，按订单设定一个生产任务单归集所发生的成本费用，原材料按生产任务单进行分配并归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工时分配计入各生产任务单中。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按月度加权平均法计算并结转至原材料、半成品领料成本，以及库存商品销售成本。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含税）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重(%)
2015 年 1-9 月	1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269,092.64	16.87
	2	广州致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93,501.00	5.90
	3	深圳市拓普微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74,302.00	5.01
	4	佛山市永盈铝业有限公司	610,235.06	4.54
	5	广州周立功单片机科技有限公司	569,712.91	4.24
	合计		4,916,843.61	36.55%
2014 年度	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4,220.89	14.72
	2	佛山市永盈铝业有限公司	4,607,401.70	13.21
	3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334,176.93	6.69
	4	惠州市杰鑫实业有限公司	2,196,620.31	6.30
	5	广州周立功单片机科技有限公司	1,968,606.91	5.64
	合计		16,241,026.74	46.56%
2013 年度	1	广州致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171,280.00	11.95
	2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9,797.36	10.29
	3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651,574.10	9.09
	4	佛山市永盈铝业有限公司	1,455,966.29	8.01
	5	惠州市杰鑫实业有限公司	1,008,155.59	5.55
	合计		8,156,773.34	44.88%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分别占当期总采购额的 36.55%、46.56%、44.88%，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总采购额 50.00% 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按照合同金额 2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对象	销售标的	销售金额(元)	签约时间	执行情况
1	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	销售 T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资讯系统 V1.0	3,603,762.00	2013-01-05	履行完毕
2	东莞业基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 T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信息系统 V1.0	2,786,365.26	2013-07-15	履行完毕
3	晶惠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 T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信息系统 V1.0	2,829,344.60	2014-03-21	履行完毕
4	晶惠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 T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信息系统 V1.0	2,800,980.00	2014-04-08	履行完毕
5	TMTEXTILE&GARMEN TS (HK) LIMITED	销售 TH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咨询系统 V1.0》	US\$316,204.77	2014-04-28	履行完毕
6	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6,820,000.00	2014-10-16	履行中
7	AYMANTEXTILE&HOS IERY	销售 ETS WIRELESS TERMINAL	US\$203,500.00	2015-02-05	履行中
8	SAKURAIVIETNAMCP MPANYLIMITED	销售 TECHZEN 服装生产管理信息系统 V1.0	US\$558,237.41	2015-10-22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按照合同金额 8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根据一定期间内的原材料耗用量与供应商签订批量采购合同，2015 年起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根据实际用量采取少量多次的方式采购。公司重大采购合同的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执行情况
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洗衣标签	1,086,825.00	2013-8-31	履行完毕

2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塑胶类产品	1,275,674.10	2013-12-30	履行完毕
3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洗衣标签	8,849,50.00	2014-3-26	履行完毕
4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洗衣标签	1,287,200.00	2014-4-28	履行完毕
5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塑胶类产品	1,081,407.18	2014-7-30	履行完毕
6	台州川尚机械厂	采购吊挂工位	2,960,400.00	2014-11-5	履行完毕

3、其他合同/协议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签订方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交易对象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赖海洋、 赖国洋、 苏洪强、 公司	2012-12-28	-	惠州伯乐、 苏州伯乐	惠州伯乐和苏州伯乐分两期向公司投资人民币 900 万元，并对投资完成后的重大事项作出约定	正在履行
2		2012-12-28			对业绩对赌，股权回购事情作出约定	已解除
3		2014-6-26			对已完成业绩对赌、业绩承诺情形的确认	履行完毕
4		2014-7-23			变更股权回购的约定	正在履行
5	公司	2013-8-31	500.00	中恒自动化	公司将“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作价 500 万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	正在履行
6		2013-8-31			确认转让的技术产品	正在履行
7		2013-8-31			约定将专利申请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	正在履行
8		-				正在履行
9	公司、 赖海洋、 赵艳	2015-6-12	200.00	建设银行惠州市支行	建设银行向公司提供 200 万人民币借款，赖海洋及赵艳作为共同还款人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正在履行

除上述合同外，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授信、担保合同。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披露的合同总体上与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相匹配。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1) 公司所处行业的生命周期

物联网 RFID 技术是从二十世纪 80 年代起并逐步走向成熟的一项自动识别技术。随着大规模集成电路技术的发展与成熟，射频识别系统的体积大大缩小，功能愈趋强大，正式大踏步进入实用化的阶段。RFID 技术在服装等传统制造业的应用始于 90 年代左右，但当时应用范围并不广，主要还是集中在大型服装生产企业，并且大多仅作为“形象工程”，基本没有得到实际应用。但随着 RFID 技术的发展演进以及成本的降低，RFID 技术的使用率越来越高，普及范围更加广泛，在全球开放的市场下为 RFID 带来巨大的商机。

(2)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及行业介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 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RFID 在服装等制造行业中的应用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RFID 技术作为一项先进的自动识别和数据采集技术，被公认为 21 世纪十大重要技术之一，已经成功应用到生产制造、物流管理、公共安全等各个领域。其中 RFID 在服装制造业中的影响是较为广泛的，包括：信息管理、制造执行、质量控制、标准符合性、跟踪和追溯、资产管理、仓储量可视化等。

1) 信息管理

将 RFID 和现有的制造信息系统如 MES、ERP、CRM 等相结合，可建立更为强大的信息链，以及在准确的时间及时传送准确的数据，从而增强生产力、提高资产利用率以及更高层次的质量控制和各种在线测量。通常从 RFID 获取数据后，还需要中间件将这些数据进行处理，馈送到制造信息系统。

2) 制造执行、质量控制和标准的符合性

为支持精益制造和质量控制，RFID 可提供不断更新的实时数据流，与制造执行系统互补。RFID 提供的信息可用来保证正确使用劳动力、机器、工具和部

件，从而实现无纸化生产和减少停机时间，当材料、零部件和装配件通过生产线时，可以实时进行控制、修改甚至重组生产过程，以保证可靠性和高质量。

3) 跟踪和追溯

在跟踪和追溯方面，RFID 能和现有的制造执行系统互为补充，对大多数部件而言，制造执行系统已能搜集如产品标识符，时间戳记、物理属性、订货号和每个过程的批量等信息，这些信息可以被转换成 RFID 编码并传送到供应链，帮助制造商跟踪和追溯产品的历史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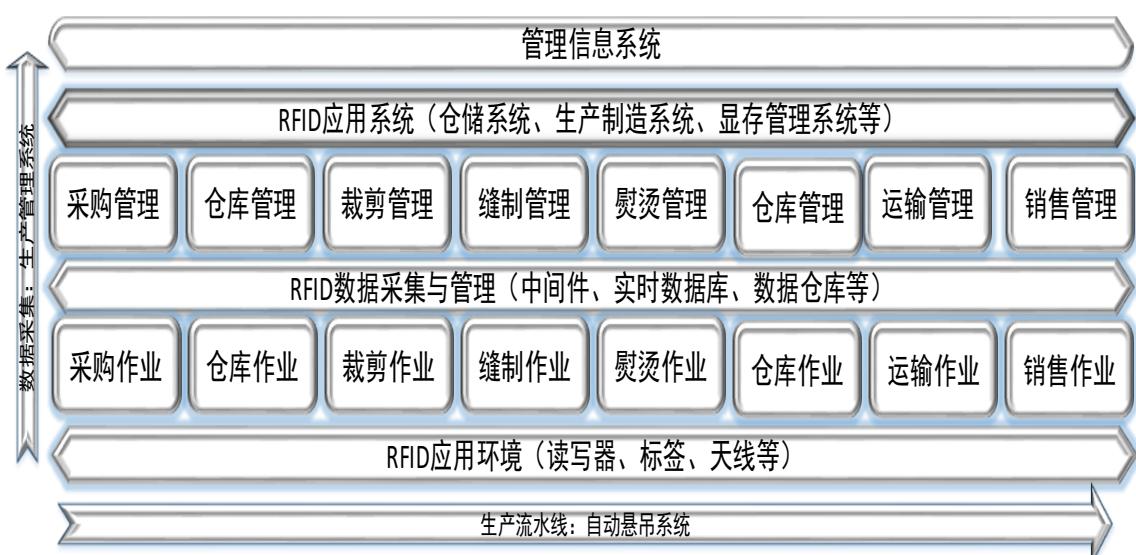
4) 资产管理

资产(设备)上的 RFID 提供其位置、可用性状态、性能特征、储存量等信息。基于这些信息的生产过程，维护、劳动力调整等有助于提高资产价值，优化资产性能和最大化资产利用率。由于减少停机时间和更有效地进行维护(规划的和非规划的)，因此能积极地影响非常重要的制造性能参数，例如装置的整体有效性。

5) 仓储管理的可视化

由于合同制造变得越来越重要，因而同步供应链和制造过程的清晰可见就成为关键。RFID 适合于各种规模的应用系统(局部的或扩展到整个工厂)。RFID 可以对进料、WIP (工作中心在制品区)、包装、运输和仓储直到最后发送到供应链中的下一个目的地，全方位和全程的可视化。

具体应用模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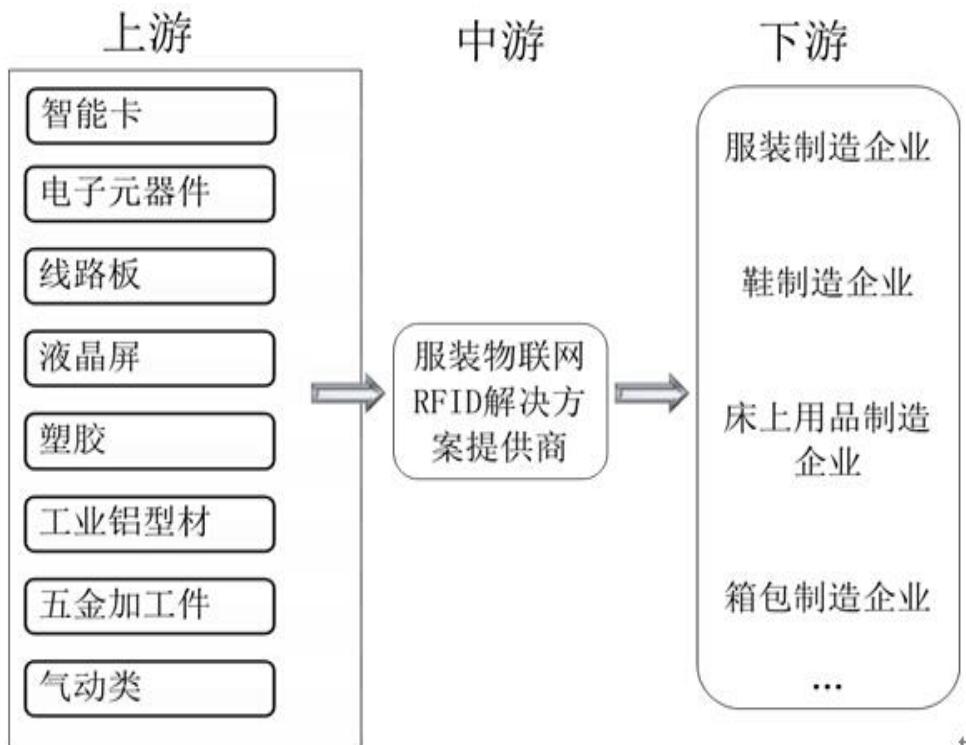
2、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公司作为服装物联网 RFID 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为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产品上游涉及的供应商有智能卡、电子元器件（芯片、电阻电容、模块类）、线路板、液晶屏、塑胶、工业铝型材、五金加工件、气动类（气缸、电机、电磁阀、微动开关、光电）等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供应商。由于市场上能提供上述产品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市场竞争激烈，是充分竞争的开放市场，所以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较高的自主性和议价能力，有利于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和提高原材料的质量。其中，塑胶和五金加工件是由公司设计模具后外发给供应商开模和加工，因能生产此类产品的企业较多，并且生产所用模具是由公司自主设计开发，所以对供应商的依赖性较小。

公司下游客户是纺织服装、服饰业制造企业，主要涉及的行业类型有服装、鞋业、床上用品和箱包等。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都是行业内的标杆企业，有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香港晶苑集团、香港福田实业有限公司、香港维珍妮集团、香港南益集团、香港宝嘉集团、台湾台南集团、台湾聚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丽集团、孟加拉国 Square 集团等等。受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物价上涨、成本不断增加、利润不断减少、出货量却没有明显增长等大环境的影响，以及行业标杆企业的模范效益，公司客户群体不断增长，产品下游需求旺盛。

公司产品产业链图：



3、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本行业涉及芯片设计和封装、无线射频、通信、电子工程、新材料、计算机软件开发等多学科集成，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若依靠自身研究开发则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并需要对核心技术的研发进行大规模的持续投入，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技术壁垒。

(2) 品牌壁垒

一般而言，某个品牌 RFID 产品信息采集质量的标准性、稳定性、有效性、适应性成为客户选择该产品的主要依据，客户一旦接受并使用某个品牌 RFID 产品后一般不会另行选择其他品牌，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品牌壁垒。

(3) 行业经验壁垒

RFID 技术的应用，不仅要求企业懂 RFID 技术知识，还要对服装、服饰制造业企业的生产流程和管理等方面非常了解，只有融合这两方面的经验与知识才能做好 RFID 在服装、服饰制造行业的应用，达到预期的效果。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行业经验壁垒。

4、行业主管部门及主要产业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 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 (GB/T4754-2011) 来看，公司所处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科技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科技部是国务院主管国家科学技术工作的部门，研究提出科技发展的宏观战略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确定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推动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高国家科技创新能力。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指导行业质量管理等工作。

公司所处行业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 RFID 产业联盟。联盟宗旨是联合国内致力于射频识别与电子标签产业发展与应用推广，共同促进射频识别与电子标签新技术、新产品、新业务的应用与市场的开拓，积极研究拟定射频识别技术与电子

标签产品及应用的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1999年10月1日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了关于鼓励技术创新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众多优惠政策。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2006年7月由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阐述了发展RFID产业的重要性，指出推动RFID技术的发展，可增强我国信息产业的国际竞争能力、推动建设创新型国家。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2011年11月28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其规定以形成和完善物联网产业链为目标，引入多元化的竞争机制，协调发展与物联网紧密相关的制造业、通信业与应用服务业。重点突破感知制造业发展瓶颈，推进物联网通信业发展，加快培育应用服务业，形成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协调可持续的发展格局。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号)，2012年7月9日由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构建物联网基础和共性标准体系，突破低成本、低功耗、高可靠性传感器技术，组织新型RFID、智能仪表、微纳器件、核心芯片、软件和智能信息处理等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链建设。在典型领域开展基于创新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物联网示范应用。

《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7号)，2013年7月份由国务院印发，意见规定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要着力突破物联网核心芯片、软件、仪器仪表等基础共性技术，加快传感器网络、智能终端、智能分析、服务集成等关键技术研发创新。

《关于做好2014年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2014年5月9日由工信部、财政部共同下发，通知要求芯片类及传感器类关键技术项目将作为支持重点，而核心技术方面，芯片类项目主要包括基于ETC的5.8G RFID芯片及模块研发，超高频(UHF)读写器芯片的研发等。

《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年)》(工信部信〔2013〕317号)，2013年9月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行动内容规定在重点行业组织开

展试点示范，以传感器和传感器网络、RFID、工业大数据的应用为切入点，重点支持生产过程控制、制造供应链跟踪、远程诊断管理等物联网应用。

《广东省物联网发展规划(2013-2020 年)》，2013 年 11 月 27 日由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其发展目标中规定到 2015 年物联网产业规模保持全国领先，物流与供应链领域重点企业 RFID 应用普及率达到 40%，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达 2,800 亿元，年均增长 30%以上；到 2017 年，物联网发展在全国的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物流与供应链领域重点企业 RFID 应用普及率达到 50%，全省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超过 4,300 亿元；到 2020 年，全省物联网发展水平迈入世界先进行列，物流与供应链领域重点企业 RFID 应用普及率达到 70%，全省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达 7,400 亿元。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在服装制造方面，虽然我国是一个服装大国，但一直以来都处于产业链的下游，附加值低。因此，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的产业支持政策，如《关于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加快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国家传统产业升级两化融合政策》等，积极推动服装产业结构的升级调整，努力提高生产技术，朝着高附加值和低生产成本方向发展。

在 RFID 应用方面，近年来我国各相关政府部门共同营造了物联网产业与应用发展的良好环境，随着“十二五”规划的逐步落实，对物联网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将使我国 RFID 应用领域迅速拓展，应用需求更加旺盛，规模化应用不断涌现。随着 RFID 应用与市场的发展，将有更多的厂商加入到 RFID 产业链中，产业链各环节竞争将日趋激烈，推动 RFID 相关产品价格下降，有利于物联网 RFID 应用的普及和推广。

2) 市场需求的推动

在服装制造方面，中国服装业的制造成本优势正面临着各种新型贸易保护和发达国家绿色标准门槛越来越高的挑战，加上中国的制造成本必将不断提高，这使中国服装业继续走粗放型老路的利润空间会越来越小。与此同时，其他发展中

国家，尤其是我国周边国家，与我国竞争激烈，它们的劳动力成本比我国更低，产品结构又与我国大体相同，因此国内生产型纺织服装企业将面临更加严峻的考验，加强生产技术改造，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成为生产型纺织服装企业迫在眉睫的事情。

在 RFID 应用方面，当前，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正在全球范围内引发新一轮的产业变革，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RFID 作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在进入深化应用的新阶段。RFID 与传统产业、其它信息技术不断融合渗透，催生出新兴业态和新的应用，在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服务社会民生方面正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3) 下游企业生产技术更新换代的需要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服装生产和出口国，服装企业为 GDP 高速增长贡献突出。但多数服装企业仍沿用传统生产管理方式，信息化程度低，问题和弊病明显，常有无法掌握实际生产状态和物料状态，不能针对性进行任务和物料的分配、调整，职工有效生产时间往往不足工时的 60%~70%；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难以准确追溯到责任人，无法严格质量监管，产品质量水平偏低；无法准确追踪生产各个环节间物料流转，物料丢失，浪费现象频繁，成本人为提高；无法掌控各项生产任务的实时进度，订单逾期风险高，多任务生产资源调度协调困难的现象。

而 RFID 技术的特点刚好弥补了生产过程中信息采集困难的问题。其可以在不影响生产物料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实现生产物流和数据信息流的无缝集成；采用电磁场空间耦合的方式，能够在车间充满灰尘、纤维等污染的环境下正常使用；其具备信息读写功能，可实现生产对象信息本地化保存和读取；并且 RFID 标签采用全球唯一识别码及完善的安全认证机制，可以防止标签伪造和数据的恶意篡改，刚好满足服装制造企业生产更新换代的需要。

(2) 不利因素

1) 各行业标准不统一，限制其发展

物联网就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与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但由于物联网涉及不同技术和设备供应商的网络连接与集成，行业的差异性带来标准化的难度增大，产品无法实现有效互通，特别是工业和制造业物联网，只有消除标准的壁垒，制定开放标准的参考体系，才能形

成统一的服务和商业模式，确保制造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2) 技术人才相对短缺

RFID 在服装等制造行业中的应用属于技术密集型的产业，专业技术人才、熟悉所应用行业的复合型人才对产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并且由于 RFID 技术本身具有综合性的特点。但高等院校的专业教学工作没有跟上企业实际的需求，在需求量持续增长的形势下，国内 RFID 人才供给出现了巨大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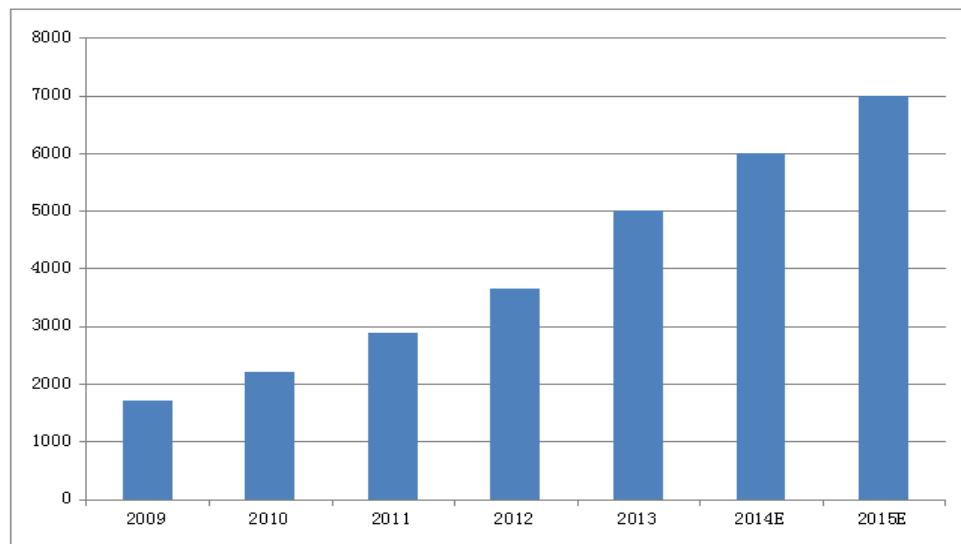
(二) 市场规模

受各国战略引领和市场推动，全球物联网应用呈现加速发展态势，物联网所带动的新型信息化与传统领域走向深度融合，物联网对行业和市场所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已经广受关注。据全球著名市场咨询公司 IDTechEx 发布报告称，RFID 市场规模 2015 年可达到 95.6 亿美元(2014 年为 87.3 亿美元)，统计范围包括有源 RFID 和实时定位系统(RTLS)技术，无源 RFID 服务，网络，软件，无源 RFID 阅读设备。同时，据市场研究公司 ABI Research 最新发表的研究报告称，2013 年全球 RFID 市场的销售收入将超过 97 亿美元，这个市场从 2008 年至 2013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达到 15%，RFID 市场正在强劲增长。

据《物联网白皮书》(2014 年)称，我国物联网近几年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由 2009 年 1,700 亿元上升至 2012 年的 3,650 亿元，2013 年我国整体产业规模达到 5,000 亿元，同比增长 36.9%，其中传感器产业突破 1,200 亿元，RFID 产业突破 300 亿元。预计 2015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整体规模将超过 7,000 亿元。

2009-2015 年物联网产业规模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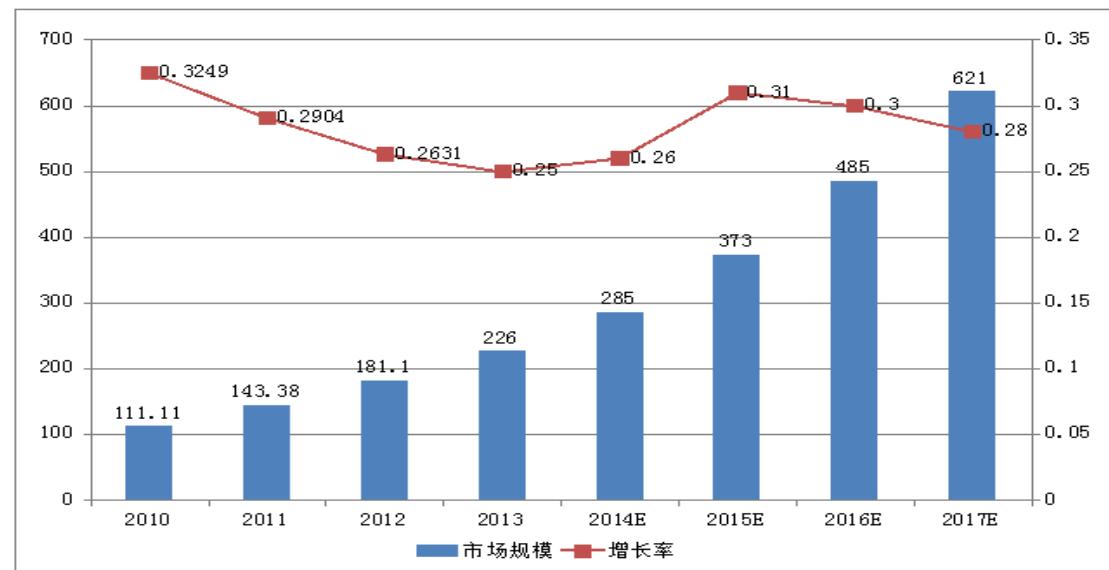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物联网白皮书》(2014 年)

作为物联网行业核心技术的 RFID 行业，也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根据 IIPA 的预测，2015 年将达到 373 亿元，到 2017 年将高达 621 亿元。从 2013-2017 年，中国 RFID 行业市场规模将增长约 2.4 倍，年均增长率约为 27.88%。

2010-2017 年中国 RFID 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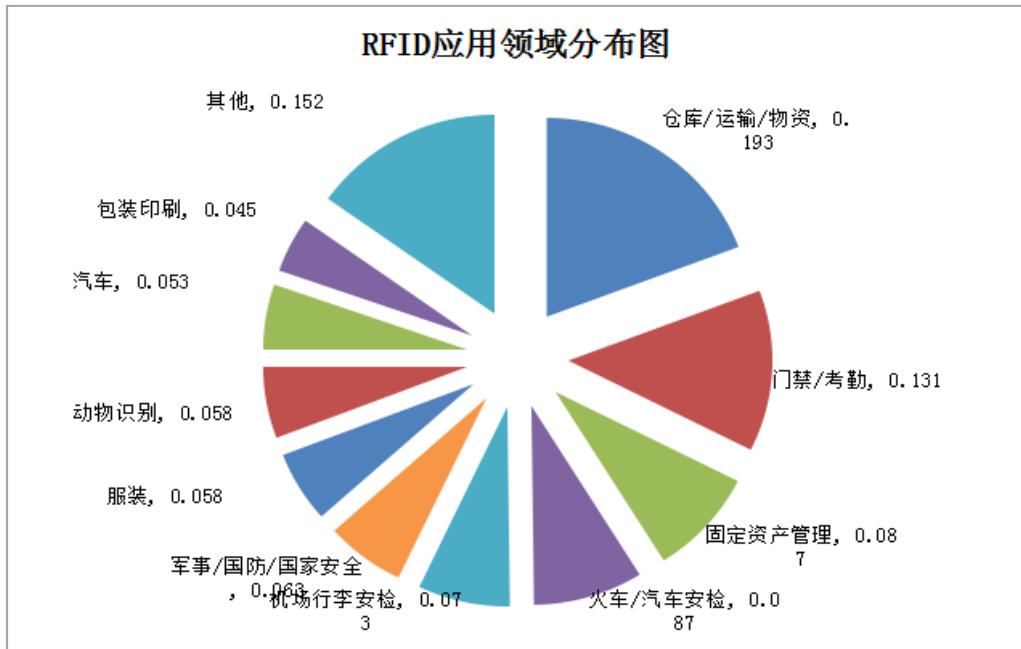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际物促会

伴随着物联网的发展以及国家的支持，RFID 技术已应用于多个领域，其中应用范围最广的是在仓库、运输和物流上占整个 RFID 应用领域的 19.3%，其次是

考勤、安检和服装等应用领域，其中服装占比为 5.80%。具体的分布图如下所示：



数据来源：e-works 数字化企业网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近年来，全球信息化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家不断加大物联网 RFID 的扶持力度，其应用日益广泛。随着物联网 RFID 技术的公开化和透明化程度越来越高，大量物联网 RFID 企业，特别是中小型企业涌入市场，使得行业内的竞争环境愈发复杂，将加剧市场竞争程度，稀释市场份额。

2、技术风险

物联网 RFID 技术的应用对企业的技术储备、研发水平和差别化生产要求较高，行业相关企业应当保持技术和产品不断更新，及时满足客户当前需求，进一步发掘客户的潜在需求并通过技术更新予以满足。作为物联网 RFID 企业中专业从事自动化及信息化管理工具的企业，如果不能保持一定的技术更新速度，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3、人才风险

物联网 RFID 技术的应用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既要求有专业技能，也要求熟悉客户的特定行业需求，同时应具备一定的管理协调能力，人才的

更新换代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如果成熟的从业人员流失，将对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重大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公司两大系列产品是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公司从事生产管理系统已有10多年的市场经验积累，产品已形成完整的RFID解决方案，实现从生产到入库整个生产线的系统集成化，并与公司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高效结合，实现服装制造企业的信息化和自动化。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新加坡双星集团、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欧泰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罗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金时聚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飞跃双星成衣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是新加坡双星集团与飞跃集团有限公司的合资公司，主要生产衣拿牌智能化吊挂系统。目前其生产的衣拿牌智能吊挂系统，完善了成衣工厂从原材料、裁剪、整烫、成品的传递直到成品仓储等多个环节的成套传输流水线。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是一家运用RFID等物联网技术，构建先进的软硬件体系进行工业数据采集和分析，为工业生产企业提供数字化、信息化的生产传输、物流、仓储管理系统的企业。该公司已于2015年7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上海欧泰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产品包括服装生产悬吊系统，皮革裁切系统，主要应用于服装、汽车制造等企业。该公司已于2015年5月1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广州市罗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主要从事服装行业ERP解决方案，其中有采用RFID电子工票系统实时采集生产信息，对车间现场进行实时管理、计划调度和效率改善的功能。

金时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是一家专业从事MES制造执行系统、服装电子工票系统、工业数据实时采集系统、RFID应用系统、企业级资讯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的企业。其产品功能为实时采集数据，便于管理层根据现场分析的数据及时做出调度和调整，平衡现场生产瓶颈，改进生产工艺等。

2、市场占有率分析

目前，国内服装自动悬挂系统和服装生产管理系统的市场还有较大的开拓空间，服装、家纺、家居等劳动密集型企业都是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和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发展的市场亮点。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就中国市场而言，各个品牌的销售全部相加，也只有整个中国市场不到 1% 的占有率，而 30%-40% 才是合理的饱和点，所以服装自动悬吊系统整个市场还有 30 倍的成长空间。

3、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从事为服装制造业企业提供 RFID 解决方案多年，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以及对行业内的技术较为深入的理解和运用，结合客户的需求，开发出一系列技术优势突出的产品，取得丰硕的技术成果，公司现已获得 22 项专利，4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开发的 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同时公司利用 ZigBee 技术应用在纺织服装领域大规模组网实时数据传输属于国内首家，成为行业标杆。公司的 ETS 系统荣获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超高频 RFID 读写器产品开发项目被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授予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

2) 品牌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在纺织服装、鞋业、箱包、床上用品等制造企业，经过在服装行业多年的沉淀，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大客户开发和服务经验，与跨国公司在内的行业内众多标杆企业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国内外渠道优势，促使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变动有着先人一步的理解能力，这也为公司未来核心产品的推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客户对公司技术能力、产品质量已经相当认可的情况下，公司新产品的推广所经过的路径与竞争对手相比将大幅缩短，效率会大幅提高。

3) 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是专业的服装 RFID 解决方案提供商，具备完整的研究团队、销售团队、生产体系和项目实施团队，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拥有为纺织服装、服

饰业制造企业提供系统设计、安装、实施、使用和维护的大量成功案例。集合多年用户使用管理经验，对用户需求和企业运作管理模式理解深刻，系统管理功能强大。因此公司在对系统整体的管理控制和运行维护上均有独到的优势。

（2）竞争优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随着公司市场覆盖范围的扩大、客户的增多以及服务内容和环节的日趋完善，公司业务的开展对资金的要求也逐渐提高，现由于公司资金有限，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高速成长，如果公司增加融资渠道，将可以顺利突破资金制约瓶颈，迅速扩大企业规模，做大做强。

2) 高端人才不足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将面临着一定的发展瓶颈，想要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还需要更多人才的加入，尤其是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较强的运营管理能力的高端人才和高端销售人才。

3) 硬件部分稳定性尚待提高

公司 2013 年新增的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产品，由于生产工艺复杂，不同的加工方式会对生产周期、稳定性、成本产生相当大的影响，加之公司进入时间较短等因素的影响，产品质量特别是硬件部分尚待提高，为此公司采用硬件部分外发给专业企业加工生产的方式解决此问题。

4、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继续把创新做为企业的重中之重，加大研发的资金投入，加快新技术的研发力度，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性价比，提高产品在市场上的影响力。

（2）逐步完善现有产品，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加强前期服务及后期维护升级工作，使得产品持续运作良好，性能持续提升，以获得客户最大限度的满意。同时，积极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争取更大市场空间。

（3）公司计划寻找合适的融资途径，为整合内外部资源，吸引高端人才及提升核心竞争力，提供厚实的资金保障基础。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依据《公司法》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就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股东大会，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董事与监事的任免、治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决策及转让方式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自公司成立起至 2014 年 5 月 8 日前不设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2014 年 5 月 8 日经股东会决议设立董事会，共 6 名董事，分别为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刘达文、石阳陵、吴康锡，赖海洋任董事长。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董事会，除有限公司董事会原有的 6 名董事外，增

加了 1 名董事杨胜平。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由赖海洋担任。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委任，任期 3 年，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余 2 人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尚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需要管理层不断学习，深度理解公司治理理念，熟练运用公司治理制度，切实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总体评价》，就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建设进行评估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规模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2013 年公司因出口发票到期未及时进行核销，支付国税罚款 300 元；2014 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对前期未足额缴纳的社保及所得

税汇算清缴税款进行补缴，支出滞纳金 8.3 万元，同时缴纳 9 月增值税税款滞纳金 575 元及出口发票日期倒开罚款 200 元。

经主办券商核查，上述均系简易行政处罚，金额较小且公司已及时足额缴纳了滞纳金及罚款；公司已取得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及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重大税务违法行为的证明，该等事项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本次申请造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且公司不存在生产建设项目，公司的核心技术以软件为主，产品中涉及硬件的部分均系对外采购，公司所负责的生产环节仅为将对外采购的组件进行组装、然后嵌入自身研发的 RFID 相关软件，因此公司不存在生产建设类项目需要进行环评，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非生产类项目的环保规定进行了环保备案。且公司不涉及任何废气、废水等污染物排放，所以公司无须办理排污许可证或取得其他环保行政许可事项。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近两年来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经主办券商核查，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为 87 名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尚有 14 人由于正处于试用期而未购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政府部门处罚，不存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获得工商、税务、外汇管理局、深圳海关企业管理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公司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一致行动人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报告期内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一致行动人赖海洋、赖国洋、

苏洪强，报告期内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无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

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五)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在销售与收款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货币资金循环等重要循环建立了有效的内控制度，在职责分离、授权审批、内部凭证记录等方面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会计核算基础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针对内控及会计核算存在的主要问题，公司已采取了有效的后续规范措施；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主要股东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不存在对外依赖。

四、同业竞争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公司如下：

1、天顾投资

注册号	441300000261570
企业名称	惠州市天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二路 16 号科技创业中心 B 栋 313 室
法定代表人	苏洪强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苏洪强持股比例 50%; 赖海洋持股比例 50%;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企业管理、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审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业竞争分析	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具体业务，无实质性经营，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新天健

注册号	44130000048849
企业名称	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8 号小区 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赖海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国洋持股比例 40%; 赖海洋持股比例 60%;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服装、布料；货物、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天健盈丰

注册号	4413002000651
企业名称	惠州市天健盈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8 号小区 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赖国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国洋持股比例 40%; 赖海洋持股比例 60%;
成立日期	2001 年 2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服装布料；货物、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紫金天健

注册号	441621000005357
企业名称	紫金县天健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紫金县附城镇城西村
法定代表人	赖海洋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海洋持股比例 100%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服装、布料生产及销售；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及销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取得审批的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服装、布料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5、左右岁月

注册号	440301102766623
企业名称	深圳左右岁月服饰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 514 栋四层 815 号
法定代表人	赖海洋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国洋持股比例 37.33%； 赖海洋持股比例 62.67%；
成立日期	2007 年 8 月 9 日
经营范围	服装与服饰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服装与服饰设计、开发与销售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服装贸易，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6、天健益霖

注册号	441300000169364
企业名称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8 号小区 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赖国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国洋持股比例 100%
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研制、开发及销售：电脑及配件；销售：服装、布料。房地产开发及销售。设计、安装及销售：活动板房及钢结构工程，销售：彩钢夹心板、镀锌板、镀锌型材、塑木板、钢型材、钢结构配套产品；陶瓷原料、卫生洁具、装饰材料、机电产品、货物进出口（不含商场、仓库）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电脑及配件的研制及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

7、天顾合伙

注册号	91441300MA4UKWPM7P
企业名称	惠州市天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惠州市惠台工业园区 65 号小区主办公楼三楼办公室之一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洪强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登记机关	惠州市工商局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仅对本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其他关联方

1、百景康

注册号	441302000006726
企业名称	惠州市百景康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麦地路 41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剑平
注册资本	2180 万元
股权结构	吴康锡持股比例 60%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实业投资；销售：建筑材料。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秋之雨林

注册号	44130000015361
-----	----------------

企业名称	惠州市秋之雨林服装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14 号小区厂房
法定代表人	钟信宁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赖瑞兰持股比例 40%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服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那个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同业竞争分析	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注：赖瑞兰系实际控制人赖海洋、赖国洋之同胞姐姐。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天泽物网的实际控制人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共同承诺：

“本人作为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承诺，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并承诺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天泽物网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对同业竞争的处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2013 年，公司曾对关联方——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提供短期的资金融通，期限不超过 1 年，未收取资金占用费，款项已全部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股份公司成立以后，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借入短期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赖海洋	董事长	3,200,000.00	28.57	-	-	28.57
赖国洋	董事	2,000,000.00	17.85	-	-	17.85
苏洪强	董事、总经理	1,800,000.00	16.07	475,000	4.24	20.31
吴康锡	董事	1,000,000.00	8.92	-	-	8.92
刘达文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0	1.79	-	-	1.79
石阳陵	董事	-	-	-	-	-
杨胜平	董事	-	-	-	-	-
蒋中军	监事会主席	-	-	-	-	-
汪唐琼	监事	-	-	-	-	-
曾文畅	监事	-	-	-	-	-
闫立家	财务总监	-	-	60,000.00	0.54	0.54
杨建军	董事会秘书	-	-	35,000.00	0.31	0.31
赵艳	出纳	-	-	5,000.00	0.04	0.04
刘达荣	客户经理	-	-	6,000.00	0.05	0.05

赖海洋、赖国洋为同胞兄弟直接持股，赵艳系赖海洋配偶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股 0.04%，刘达荣系刘达文同胞兄弟通过天顾合伙间接持股 0.05%，此外其他人员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赖海洋、赖国洋为同胞兄弟外，其他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章之“四、同业竞争”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部分介绍。

(2)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章 公司概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赖海洋	董事长	新天健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公司
		天健盈丰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公司
		天润软件	监事	子公司
		紫金天健	执行董事、经理	关联公司
		左右岁月	执行(常务)董事	关联公司
		天健益霖	监事	关联公司
		天顾投资	监事	关联公司
赖国洋	董事	新天健	监事	关联公司

		天健盈丰	监事	关联公司
		左右岁月	监事	关联公司
		天健益霖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公司
苏洪强	董事、总经理	天润软件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天顾投资	执行董事	关联公司
		天顾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公司
吴康锡	董事	百景康	总经理	关联公司
杨胜平	董事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无
蒋中军	监事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管理有限公 司	行政负责人	无
石阳陵	董事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管理有限公 司	董事	无
		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赖海洋	董事长	新天健	600.00	60.00
		天健盈丰	600.00	60.00
		紫金天健	100.00	100.00
		左右岁月	118.00	62.67
		天顾投资	250.00	50.00
赖国洋	董事	新天健	400.00	40.00
		天健盈丰	400.00	40.00
		左右岁月	112.00	37.33
		天健益霖	1000.00	100.00
苏洪强	董事、总经理	天顾投资	250.00	50.00
		天顾合伙	85.50	67.86
吴康锡	董事	百景康	1308.00	60.00
石阳陵	董事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4.00	2.60
	董事	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15.00
闫立家	财务总监	天顾合伙	10.80	8.57
杨建军	董事会秘书	天顾合伙	6.30	5.0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公司管理层报告期内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

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报告期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

报告期内，2012年11月12日前有限公司仅设一名执行董事苏建军，2012年11月12日至2014年5月8日前，执行董事变更为苏洪强，2014年5月8日，经股东会决议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赖海洋、赖国洋、苏洪强、石阳陵、吴康锡、刘达文，其中赖海洋为董事长。2014年6月26日，公司通过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天泽物网第一届董事会，除选举6名董事继续担任董事外，增加了1名董事杨胜平。2014年6月24日，公司通过第1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决议，选举赖海洋为公司董事长。

目前，公司董事会的组成为：董事长赖海洋，董事赖国洋、苏洪强、石阳陵、吴康锡、刘达文、杨胜平。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化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赖国洋任监事。

2014年6月26日，公司通过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天泽物网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由创立大会选举的王舒扬及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的职工监事汪唐琼、曾文畅担任。

2015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由王舒扬变为蒋中军。

目前，天泽物网监事会组成为：监事会主席蒋中军，职工代表监事汪唐琼、曾文畅。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2012年11月12日前，公司选举苏建军为总经理，2012年11月12日，经股东会决议选举苏洪强担任总经理。2014年6月26日，公司通过第一次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苏洪强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

达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邓少丽为公司财务总监，杨建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3月12日，公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聘任闫立家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变化系由于管理架构的完善，且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长期在公司任职，该调整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未对公司的决策、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经主办券商核查，天泽物网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一) 专利技术转让仲裁情况

2013年8月31日，公司将“智能悬挂系统”相关技术以500万元转让给常熟市中恒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2014年3月25日更名为“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中恒自动化”），有关该次技术转让双方共计签署了四份合同如下：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主要条款
智能悬挂系统项目合作协议	2013年8月31日	1、天泽物网一次性将持有的全套“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项目所涉的机械、模具、工艺装配等方面全部图纸、生产供应商资源、安装图纸、生产工艺装配流程图纸说明及相关国家专利（含已获批的、已申报的及正在申报的项目）等作价人民币500万元整一次性转让给中恒自动化，后续合作中天泽物网作为中恒自动化生产悬吊系统所涉电控和软件的独家供应单位。 2、天泽物网应提供技术指导，确保中恒自动化掌握该系统产品的工艺装配、模具开发和完善，直到中恒自动化可以独立生产并装配全套“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产品”。 3、中恒自动化授权天泽物网可以继续享有本协议所涉图纸级相应模具的使用权，并在此基础上继续生产、销售天泽物网已有品牌的“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原有ETS服装生产悬吊系统已开发的模具属于中恒自动化，但在同等价格、品质、服务的情况下，天泽物网拥有向中恒自动化受让的模具供应商（含同一模具生产商）直接采购的权利。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2013年8月31日	约定将专利号为201310101584.7，名称为“基于IC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的专利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专利权的转让价格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主要条款
		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补充协议》	2013 年 8 月 31 日	一致确认“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与“基于 IC 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均为同一种产品。
《专利权转让协议》	-	约定将 201310101584.7 的专利申请权，名称为“基于 IC 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的专利申请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

注：2013 年 8 月 31 日双方签订的《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系为办理技术性收入免征营业税审核备案，应惠州市科学技术局要求，双方在《智能悬挂系统项目合作协议》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刷的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示范文本签署的《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合同内使用“专利权转让”字样；而后签署的《专利权转让协议》，双方已明确约定转让标的系 201310101584.7 的专利申请权。

上述协议签订后的执行情况如下：

1、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将协议中约定的相关图纸、专利权等予以转让，中恒自动化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予以确认并支付第一笔款项 350 万元。

2、2013 年 3 月 27 日，公司通过广东世纪专利所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了“基于 IC 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的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为 201310101584.7。

3、根据双方签订的《专利权转让协议》，公司将专利申请号为 201310101584.7，名为“基于 IC 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的专利申请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2013 年 12 月 10 日，中恒自动化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该专利申请权利变更，后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核通过了变更，该专利申请权转移至中恒自动化。

4、2015 年 3 月 25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对该项专利申请下发《视为撤回通知书》，视为撤回原因系申请人中恒自动化未在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答复。

5、2015 年 3 月，中恒自动化以公司未尽合同义务为由拒不支付剩余的技术转让款 150 万元，并委托江苏正大发展律师事务所向公司发来律师函，表示：“201310101584.7 仅仅是专利申请号，该申请号至今未获得专利”并以此为由

认为公司以未取得专利权的技术作为专利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属于合同欺诈，要求退回 350 万元专利技术转让款。

2015年4月13日，中恒自动化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递交了举报信，以公司以未取得专利权的技术作为专利权转让给中恒自动化，属于合同欺诈为由举报公司，认为公司有商业失信行为，不适合成为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6、2015年4月20日，公司委托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就与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技术转让纠纷事项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公司认为中恒自动化在明知是专利申请权转让的情形下故意隐瞒合同事实，违反合同约定，拒不支付剩余的技术转让款150万元；公司请求仲裁委裁决中恒自动化向公司支付支付未转让的150万元技术转让款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中恒自动化随后提起仲裁反请求要求解除双方合同、返还已支付款项350万元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7、2015年5月28日经中恒自动化申请恢复权利，并最终于2015年7月1日审查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专利名为“基于IC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专利号201310101584.7。

8、2015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仲裁委员会就该仲裁案件作出了（2015）京仲裁字第 1425 号裁决如下：

“(1) 本案的合同效力

仲裁庭认定，本案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是签约双方当事人真实一致的意思表示，内容和形式均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应属有效合同，双方当事人都应按照本案合同约定行使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

(2) 关于本案合同是否已经解除

仲裁庭认定，申请人的行为不构成“严重违约”的情形，被申请人要求解除合同的通知不能发生合同解除的效力，故本案合同没有解除，系合法、有效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本案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3) 关于申请人的仲裁请求

仲裁庭认为被申请人支付第二笔款项的条件尚未成立，仲裁庭对申请人的第一项仲裁请求（请求中恒自动化支付余款 150 万元）无法支持。鉴于此，仲裁庭对于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也不予支持。

（4）关于被申请人的仲裁反请求

鉴于仲裁庭已经认定被申请人要求解除合同的同时不发生合同解除的效力，故仲裁庭对被申请人的第一项仲裁反请求（确认双方签订的《智能悬挂系统项目合作协议》解除）无法支持。鉴于此，仲裁庭对于被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也不予支持。”

该判决结果发生在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以后。判决结果出具前，根据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向主办券商出具的《律师询证函回函》对案件所作出的判断，公司未确认预计负债。同时，鉴于剩余款项 150 万元尚处于争议状态，出于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已经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判决结果与资产负债表日前判断相一致。该合同对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影响较大，其中 2013 年度公司确认收入 4,716,981.14 元，税后净影响为 4,009,433.97 元，占 2013 年净利的 52.70%；2014 年因该笔合同计提 150 万元的坏账准备，税后净影响为 1,275,000.00 元，占税后净利的 81.30%。

（二）涉诉技术与产品的对应情况分析

公司涉诉技术对应的产品为其生产、销售的服装自动悬吊系统。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自动悬吊系统产品均采用涉诉专利申请权的相关技术。随后，公司已通过更新、升级自有产品的方式，避免落入涉诉技术的资料范围内。针对上述技术转让纠纷情况，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涉诉技术纠纷领域申请专利，该申请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认可并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授权发明专利“一种智能制衣吊挂系统控制方法”（专利号：201410034291.6）。目前，公司在上述发明专利保护的有效范围内利用自有技术研发、销售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产品。

2016 年 1 月 15 日，深圳市德锦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出具的《专利分析报告》，针对公司转让给中恒自动化的技术所形成的专利号 201310101584.7，名称为“基于 IC 卡的服装行业的物料智能调配系统及其方法”的专利与公司“服装

“自动悬吊系统”及“智能制衣吊挂系统”所对应方法进行比对，结论如下：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被诉侵权技术方案的技术特征与权利要求记载的全部技术特征相比，有一个以上技术特征不相同也不等同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没有落入专利权的保护范围。贵公司产品与涉案专利权利要求 1 有一个以上技术特征不相同……贵公司方法与涉案专利权利要求 2 有一个以上技术特征不相同。”

综上所述，该技术纠纷结果对公司现有专利技术产品不构成不利影响。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2,288.55	2,837,910.95	6,218,23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943,967.52	9,779,660.04	10,308,736.32
预付款项	299,650.38	876,697.51	452,524.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3,124.11	1,282,100.66	346,748.11
存货	9,324,305.73	14,987,964.77	6,605,31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101,739.86	375,990.05
流动资产合计	32,453,336.29	29,866,073.79	24,307,546.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87,947.54	2,323,610.32	1,724,015.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	4,409.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616.74	385,866.12	87,789.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7,564.28	2,709,476.44	1,816,214.30
资产总计	35,050,900.57	32,575,550.23	26,123,761.16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95,489.11	13,775,646.76	4,205,633.25
预收款项	219,333.92	804,324.52	275,217.87
应付职工薪酬	611,993.20	708,151.52	658,292.43
应交税费	754,630.71	277,039.09	2,451,790.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5,192.80	191,725.15	145,880.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66,639.74	15,756,887.04	7,736,813.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	-	-
负债合计	16,916,639.74	15,756,887.04	7,736,813.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6,250,000.00
资本公积	7,612,384.29	7,612,384.29	7,75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438,694.72
未分配利润	521,876.54	-793,721.10	3,948,25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34,260.83	16,818,663.19	18,386,947.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34,260.83	16,818,663.19	18,386,94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050,900.57	32,575,550.23	26,123,761.1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280,507.37	34,724,333.43	28,883,455.68
减：营业成本	16,418,085.77	16,056,752.87	10,924,53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587.59	226,356.57	267,610.68
销售费用	6,218,279.40	7,502,843.39	1,821,489.11
管理费用	7,619,034.98	10,257,405.81	6,936,666.73
财务费用	-132,456.95	135,125.06	13,899.77
资产减值损失	825,185.34	1,987,179.32	478,495.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208.76	-1,441,329.59	8,440,757.97
加：营业外收入	1,969,809.02	58,607.00	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1,041.65	90,695.54	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5,558.61	-1,473,418.13	8,440,458.42
减：所得税费用	569,960.97	94,865.90	832,828.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5,597.64	-1,568,284.03	7,607,630.1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5,597.64	-1,568,284.03	7,607,630.18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5,597.64	-1,568,284.03	7,607,630.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5,597.64	-1,568,284.03	7,607,630.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74,840.33	37,443,682.93	21,608,35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3,192.96	69,245.68	295,47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8,033.29	37,512,928.61	21,903,83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15,679.26	20,101,102.87	13,543,59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60,736.40	8,262,726.79	4,321,17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5,111.59	2,131,761.23	1,090,943.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2,511.11	9,034,482.63	4,383,52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4,038.36	39,530,073.52	23,339,23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005.07	-2,017,144.91	-1,435,40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38.75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38.7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261.25	-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78	-14,720.67	-9,00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5,622.40	-3,380,320.46	6,168,321.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7,910.95	6,218,231.41	49,90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2,288.55	2,837,910.95	6,218,231.41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度1-9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793,721.10		16,818,66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793,721.10		16,818,663.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5,597.64		1,315,597.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5,597.64		1,315,59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521,876.54		18,134,260.83		

(2) 2014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4,741,973.60		-1,568,28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8,284.03		-1,568,28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3,173,689.57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3,173,689.57		-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	-793,721.10		16,818,663.19		

(3) 2013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220,682.96		1,779,31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220,682.96		1,779,317.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7,168,935.46		16,607,630.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07,630.18		7,607,630.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	7,750,000.00							9,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000.00	7,750,000.00							9,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8,694.72	-438,694.72		
1. 提取盈余公积						438,694.72	-438,694.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9,329.69	2,837,910.95	6,218,23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943,967.52	9,779,660.04	10,308,736.32
预付款项	299,650.38	876,697.51	452,524.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9,653.60	1,282,100.66	346,748.11
存货	9,324,305.73	14,987,964.77	6,605,31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739.86	375,990.05
流动资产合计	32,806,906.92	29,866,073.79	24,307,546.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87,947.54	2,323,610.32	1,724,015.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4,409.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616.74	385,866.12	87,789.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7,564.28	2,709,476.44	1,816,214.30
资产总计	35,434,471.20	32,575,550.23	26,123,761.16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95,489.11	13,775,646.76	4,205,633.25
预收款项	219,333.92	804,324.52	275,217.87
应付职工薪酬	578,125.20	708,151.52	658,292.43
应交税费	754,130.71	277,039.09	2,451,790.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5,192.80	191,725.15	145,88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32,271.74	15,756,887.04	7,736,813.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	-	-
负债合计	16,882,271.74	15,756,887.04	7,736,813.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6,250,000.00
资本公积	7,612,384.29	7,612,384.29	7,75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438,694.72
未分配利润	939,815.17	-793,721.10	3,948,25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52,199.46	16,818,663.19	18,386,94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434,471.20	32,575,550.23	26,123,761.1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280,507.37	34,724,333.43	28,883,455.68
减：营业成本	16,418,085.77	16,056,752.87	10,924,53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587.59	226,356.57	267,610.68
销售费用	6,218,279.40	7,502,843.39	1,821,489.11
管理费用	7,202,975.58	10,257,405.81	6,936,666.73
财务费用	-134,155.01	135,125.06	13,899.77
资产减值损失	825,004.17	1,987,179.32	478,495.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729.87	-1,441,329.59	8,440,757.97
加：营业外收入	1,969,809.02	58,607.00	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1,041.65	90,695.54	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3,497.24	-1,473,418.13	8,440,458.42
减：所得税费用	569,960.97	94,865.90	832,828.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3,536.27	-1,568,284.03	7,607,630.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3,536.27	-1,568,284.03	7,607,630.18
七、每股收益	0.17	-0.16	1.3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74,840.33	37,443,682.93	21,608,35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3,174.14	69,245.68	295,47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8,014.47	37,512,928.61	21,903,83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15,679.26	20,101,102.87	13,543,59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83,045.00	8,262,726.79	4,321,17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5,111.59	2,131,761.23	1,090,943.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3,142.55	9,034,482.63	4,383,52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06,978.40	39,530,073.52	23,339,23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8,963.93	-2,017,144.91	-1,435,40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3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3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3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261.25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78	-14,720.67	-9,00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8,581.26	-3,380,320.46	6,168,321.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7,910.95	6,218,231.41	49,90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9,329.69	2,837,910.95	6,218,231.41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度1-9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793,721.10	16,818,66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793,721.10	16,818,663.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3,536.27	1,733,53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3,536.27	1,733,536.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939,815.17	18,552,199.46

(2)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4,741,973.60	-1,568,28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8,284.03	-1,568,28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3,173,689.57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750,000.00	-137,615.71				-438,694.72	-3,173,689.57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12,384.29					-793,721.10	16,818,663.19

(3) 2013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220,682.96	1,779,31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220,682.96	1,779,317.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7,168,935.46	16,607,63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7,630.18	7,607,630.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	7,750,000.00						9,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000.00	7,750,000.00						9,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8,694.72	-438,694.72	
1.提取盈余公积						438,694.72	-438,694.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50,000.00	7,750,000.00				438,694.72	3,948,252.50	18,386,947.22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 1-9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5)3-4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惠州市天润软件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2014 年 4 月 9 日，公司设立天润软件，取得惠州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13000002620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园区 65 号小区办公楼 3 楼(仅限办公)；法定代表人为苏洪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及相关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与技术咨询服务，营业期限为长期；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实际出资。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子公司尚未正式开展业务。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

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

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含 10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标准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含 1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目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应收出口退税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公司对应收出口退税类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均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

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工器具及家具	3-5	5	19.00-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包括游戏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国内业务：对需要安装的产品，公司发出产品、安装验收、并取得客户

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对不需要安装的产品，公司发出产品、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签收单后确认收入。

(2)国外业务：由于出口销售业务的产品不需要安装，公司发出产品、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选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未存在明显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保持一致，公司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操纵利润的情形。

(二十二)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044000260）。2013 年通过复审，并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44000002，发证时间：201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根据国税[2013]4 号文、国税发[2008]111 号文，向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陈江税务分局进行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减免税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出口退税政策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取得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出口货物退（免）税认定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2012 年第 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公司符合出口退税的政策，按生产企业免、抵、退税办法享受税收补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出口退税率目录，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主要享受 17% 出口退税率，少部分其他零附件享受 13% 出口退税率。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税收缴纳情况合法合规。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综合毛利率	47.51%	53.76%	62.18%
主营业务毛利率	47.51%	53.76%	54.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8.91%	86.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0%	-8.75%	86.13%
每股收益(元)	0.13	-0.16	1.33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7.51%、53.76% 和 62.18%，受公司转让技术使用权影响 2013 年度综合毛利较高；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为稳定，2015 年 1-9 月受毛利较低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销量占比增加而有所下降。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具体情况参见本章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之“（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 2014 年度出现大幅下滑后回升的主要原因：

(1) 2013 年公司收入构成以销售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为主，年中公司推出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于 2014 年增加了大量原材料采购、加工成本。由于该产品工期较长，安装验收需配合客户的人员和场地安排，2014 年订单较多于 2015 年确认收入；

(2) 2014 年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尚处于技术不稳定阶段，在不断改良及销售过程中，也造成大量原材料积压、报废。为控制存货风险，系统性建立并执行库存管理制度，2014 年公司对库存进行全面清理盘点，原材料盘亏 148.01 万元。根据 2015 年 9 月末存货盘点情况，目前公司与存货有关的内部控制运行较为良好；

(3) 2014 年公司为推广自动悬挂系统和开拓北方市场，扩招公司的销售人员及管理人员，同时差旅费、宣传费等业务营销费用大幅增加投入；导致期间费用大幅上升；

(4) 2013 年与中恒自动化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因后期款项收回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于 2014 年末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8.88 万元；

(5) 股东于 2013 年下半年合计增资 900 万元，导致 2014 年度加权平均股本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均有所增加。

(二)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7.64%	48.37%	29.62%
流动比率(倍)	2.01	1.90	3.14
速动比率(倍)	1.43	0.94	2.24

公司 2015 年 9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2.01、1.90 和 3.14，速动比率分别为 1.43、0.94 和 2.24，资产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方面，报告期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64%、48.37% 和 29.62%，公司在 2015 年向银行借入 200 万短期借款，无长期借款，公司自成立至今从未发生过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形，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负债为应付账款，均属于正常付款周期下的应付货款，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三)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度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1	3.00	4.68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13.45	121.67	77.99
存货周转率(次)	1.35	1.49	1.92
存货周转天数	270.37	244.97	190.10

公司 2015 年 9 月末、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1 次、3.00 次和 4.68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5 次、1.49 次和 1.92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系销售额大幅提升的服装自动悬挂系统与成熟产品服装生产管理系统有不同的产品特性及对客户有不同的账期安排。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以软件为主，而服装自动悬挂系统的硬件体积大、安装耗时及耗费人力较多；因此，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服装生产管理系统收入通常在到货后的若干个工作日内付清，而服装自动悬挂系统则在安装验收完成后的 1-12 个月内付清款项。亦系受到产品结构调整影响，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服装自动悬挂系统收入的实现及成本的结转需配合客户的时间安排。

结合公司当前的业务状况，从营运状况指标看，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速度合理，与其经营情况相匹配。应收账款周转率变慢，符合实际的业务情况，回款天数与实际周期相符。

(四) 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6,005.07	-2,017,144.91	-1,435,40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2,775.80	-1,348,454.88	-1,387,273.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3,261.25	-	9,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755,622.40	-3,380,320.46	6,168,321.67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受到公司推广新产品、开拓海外及北方市场影响：一方面，公司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周期较长，前期产品推广给予客户较长的信用周期，导致总体回款较慢；另一方面，公司为减少对主要客户的重大依赖，积极拓展海外客户及北方市场，扩大经营规模，相应增加安装销售人员、展会推广、运输费用及采购等费用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支出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收到的短期银行贷款及股东投资款。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财务指标及其波动真实、准确，具有合理性。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且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的勾稽关系是准确的。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280,507.37	100.00%	34,724,333.43	100.00%	24,166,474.54	83.6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4,716,981.14	16.33%
合计	31,280,507.37	100.00%	34,724,333.43	100.00%	28,883,455.68	100.00%

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100.00%、100.00%、83.67%，公司主营业务较为突出。2013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向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转让ETS智能吊挂系统专利技术所收取的技术转让费。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七、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15,560,764.19	49.75%	26,744,835.44	77.02%	21,911,211.61	90.67%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15,719,743.18	50.25%	7,979,497.99	22.98%	2,255,262.93	9.33%
合计	31,280,507.37	100.00%	34,724,333.43	100.00%	24,166,474.54	100.00%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依据和时点为：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主要从事服装生产管理系统和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生产及销售业务。直接境内销售业务（终端客户位于境内）：对于需要安装的境内销售产品，公司发出产品、安装验收、并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对不需要安装的产品，公司发出产品、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签收单后确认收入。境外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分为通过境内贸易公司出口销售和自营出口销售两种情形，由于出口产品均不需要安装，公司于发出产品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稳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持续增长，成长性较好。产品结构方面，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系公司 2013 年推入市场的新产品，公司依托原有的客户基础，快速进入市场，服装自动悬挂系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呈现较快增长趋势；同时，公司亦注重对原有产品的改进升级，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作为生产、仓储、人员管理的综合集成系统，毛利较优，该产品的不断研发升级仍会为公司未来主要发展方向之一。

(3) 主营业务收入按最终客户的地区分布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华南	11,698,685.08	37.40%	13,278,583.07	38.23%	11,607,609.93	48.03%
	华东	7,079,935.01	22.63%	2,439,205.29	7.03%	1,732,358.29	7.17%
	华北	2,181,196.58	6.97%	841,880.34	2.42%	41,067.94	0.17%
	华中	1,212,778.28	3.88%	1,384,878.72	3.99%	264,529.16	1.09%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其他	709,401.73	2.27%	-	-	-	-
小计	22,881,996.68	73.15%	17,944,547.42	51.67%	13,645,565.32	56.46%
境外销售	越南	2,606,953.83	8.33%	5,266,939.06	15.17%	3,476,125.43
	孟加拉	2,185,157.55	6.99%	3,716,042.57	10.70%	121,095.14
	柬埔寨	252,192.90	0.81%	2,117,549.42	6.10%	2,811,246.21
	香港	887,226.48	2.84%	4,444,631.13	12.80%	3,995,369.36
	台湾	1,402,544.00	4.48%	-	-	-
	其他	1,064,435.93	3.40%	1,234,623.83	3.56%	117,073.08
	小计	8,398,510.69	26.85%	16,779,786.01	48.33%	10,520,909.22
合计	31,280,507.37	100.00%	34,724,333.43	100.00%	24,166,474.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集中于华南地区及境外地区，一方面是因为华南地区，特别是广东地区集聚了大量的服装制造企业；另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的提高，众多服装制造企业开始外移至东南亚其他国家。2014 年度，公司战略开拓北方市场，华北、华中市场销售占比有所上升；同时，推广的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硬件配置较大、安装程序较长，主要针对国内市场客户进行推广，因此 2015 年 1-9 月境外销售占比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源于越南，孟加拉，柬埔寨等国。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模式为直销，主要通过参加海外展会、网络等方式获取海外客户资源。公司与所有海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有外销不存在关联销售的情形。报告期内，境外销售分为通过境内贸易公司代理出口销售和自营出口销售两种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对于外贸公司代理出口的，外贸公司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出口业务中报关、货运等间流转环节，由于出口商品均不需要安装，公司在货物已报关离港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境外买方；对于公司自营出口的，公司与海外客户签订的结算方式一般为预付 40%-50% 货款，货物验收或安装完成后支付 50%-60%，贸易方式均为 FOB。FOB 方式下卖方负责办理出口报关手续，货物在装船时越过船舷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因此，两种出口模式下，公司的产品收入确认方法均为：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完成报关、离港，根据报关单以及提单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金额及占比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汇兑损益	-193,778.77	120,978.05	10,614.07
利润总额	1,885,558.61	-1,473,418.13	8,440,458.42
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10.28%	8.21%	0.13%

2015年1-9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汇兑损益金额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10.28%、8.21%以及0.13%，占比逐年提升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业务逐步由外贸公司代理出口转变为自营报关出口，2014年6月以后仅采用自营出口的销售模式。公司自营出口，与境外客户通过美元进行结汇结算，而公司与外贸公司之间通过人民币的方式完成购销流程，不涉及汇兑损益。由于公司转变出口方式的时间尚短，且报告期内推广的新产品服装自动悬挂系统主要针对国内市场，境外销售占比于2015年1-9月下降至26.85%，因此公司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针对汇率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汇率变动趋势的分析与研判，及时关注变化情况并根据变动情况调整外销市场的报价；另一方面，公司正与海外客户协商通过在销售合同中增加汇率变动损失分担的约定条款的方式，以减少国际贸易环境以及汇率波动给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额及占比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出口退税金额	302,028.10	783,679.00	97,456.53
利润总额	1,885,558.61	-1,473,418.13	8,440,458.42
出口退税占利润总额比例	16.02%	53.19%	1.15%

公司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主要退税率主要为17%，少部分其他零附件享受13%出口退税率。2015年1-9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出口退税金额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16.02%、53.19%以及1.15%。2014年出口退税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系由于公司推广新产品、拓展海外及北方市场导致利润总额下滑所致。

经主办券商核查，未发现公司营业收入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准确性存在异常；公司的营业收入真实、完整、准确。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2、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①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划分

单位：元

2015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15,560,764.19	5,363,950.41	10,196,813.78	65.53%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15,719,743.18	11,054,135.36	4,665,607.82	29.68%
合计	31,280,507.37	16,418,085.77	14,862,421.60	47.51%

(续)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26,744,835.44	10,360,891.32	16,383,944.12	61.26%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7,979,497.99	5,695,861.55	2,283,636.44	28.62%
合计	34,724,333.43	16,056,752.87	18,667,580.56	53.76%

(续)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	21,911,211.61	8,895,590.80	13,015,620.81	59.40%
服装自动悬吊系统	2,255,262.93	2,028,945.57	226,317.36	10.04%
合计	24,166,474.54	10,924,536.37	13,241,938.17	54.79%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7.51%、53.76% 和 54.79%，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略有下降，主要系收入结构的变化所致，毛利率较低的服装自动悬吊系统收入占比逐渐提高。

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作为公司成熟产品，其采用了 RFID 应用技术、RS485 多点并发总线竞争实时通信技术、网络大容量负载和多级中继技术、语言转换平台技术等技术，使得产品功能多样化易扩展，在一定时期内保持了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其毛利率较高且稳步递增；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作为公司报告期内新开发的系统集成产品，材料成本占比较高，报告期初由于硬件方面的稳定性不高导致产品成本较高，随着技术稳定和产品的不断改进，毛利率逐步提升，2015 年 1-9 月已升至 29.68%。

②主营业务毛利按最终客户所在区域划分：

单位：元

2015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境内	22,881,996.68	13,812,154.77	9,069,841.91	39.64%
境外	8,398,510.69	2,605,931.00	5,792,579.69	68.97%
合计	31,280,507.37	16,418,085.77	14,862,421.60	47.51%

(续)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境内	17,944,547.42	9,372,847.94	8,571,699.48	47.77%
境外	16,779,786.01	5,383,904.42	11,395,881.59	67.91%
合计	34,724,333.43	16,056,752.87	18,667,580.56	53.76%

(续)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境内	13,645,565.32	7,193,931.68	6,451,633.64	47.28%
境外	10,520,909.22	3,230,604.69	7,290,304.53	69.29%
合计	24,166,474.54	10,924,536.37	13,241,938.17	54.79%

报告期内，按最终客户所在区域划分的境内销售毛利亦系受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推广而出现波动；同时，境外销售产品毛利稳定在 68%左右。外销产品均为毛利较高的服装生产管理软件，产品成熟且较早在服装行业形成了熟悉的应用模式，因此公司对海外客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公司与境外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总价通常加成公司需负担的境内运输费用，产品销售单价较内销单价高约 3%至 5%，综合导致外销业务享有较高的毛利率。

(2) 与同行业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欧泰科	52.42%	42.61%
瑞晟智能	64.73%	51.27%
慈星股份	40.69%	36.24%
金轮股份	41.62%	39.47%
中捷资源	20.30%	16.93%
同行业平均数据	43.95%	37.30%
天泽物网	54.79%	53.76%

报告期公司毛利率与上述可比新三板挂牌公司（欧泰科及瑞晟智能）差异较小，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差异较大。同行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服装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而公司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企业的管理类软件及配套优化硬件设备的研发和销售，软件部分毛利率较高，导致公司整体毛利较高。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公司业务变动和业务发展情况相符，毛利率的变动合理。

3、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31,280,507.37	34,724,333.43	20.22%	28,883,455.68

营业成本	16,418,085.77	16,056,752.87	46.98%	10,924,536.37
营业利润	-53,208.76	-1,441,329.59	-117.08%	8,440,757.97
利润总额	1,885,558.61	-1,473,418.13	-117.46%	8,440,458.42
净利润	1,315,597.64	-1,568,284.03	-120.61%	7,607,630.18

2014 年营业收入同比 2013 年上升 20.22%，营业收入却同比大幅下降 117.08%，主要系受到公司经营战略部署影响，2014 年度公司大力推广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开拓北方市场，同时对存货进行全面清理盘点，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大幅上升。**2015 年 1-9 月，因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已实现较高的稳定性，毛利回升；同时收到服装自动化生产系统研发政府补助 200 万元，在相关费用确认期限摊销 125 万元，2015 年 1-9 月利润情况较 2014 年度有所改善。**随着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内部控制的完善提高，相关期间费用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将逐步缩小，盈利情况逐步改善。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6,218,279.40	7,502,843.39	311.91%	1,821,489.11
管理费用	7,619,034.98	10,257,405.81	47.87%	6,936,666.73
其中：研发费用	2,908,937.37	2,523,172.01	-34.57%	3,856,052.20
财务费用	-132,456.95	135,125.06	872.14%	13,899.77
期间费用小计	13,704,857.43	17,895,374.26	104.00%	8,772,055.61
营业收入	31,280,507.37	34,724,333.43	20.22%	28,883,455.68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9.88%	21.61%		6.31%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24.36%	29.54%		24.02%
其中：研发费用占比	9.30%	7.27%		13.35%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42%	0.39%		0.0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之比	43.81%	51.54%		30.37%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3,099,935.61	4,045,901.51	1,171,383.00
差旅费	892,988.63	962,932.20	349,897.88
宣传费	95,259.65	412,377.84	184,604.69
运输费	1,387,639.49	484,439.52	94,653.54
售后服务费	419,988.73	672,881.28	-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咨询代理费	59,306.13	444,371.63	-
其他	263,161.16	479,939.41	20,950.00
合计	6,218,279.40	7,502,843.39	1,821,489.1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015,745.93	2,897,255.78	1,506,942.20
办公费	264,088.78	214,055.45	72,678.26
业务招待费	137,568.36	453,213.74	127,444.62
差旅费	54,209.14	422,973.45	215,073.54
研发费用	2,908,937.37	2,523,172.01	3,856,052.20
折旧费	371,530.13	393,392.30	193,343.12
租赁费	247,907.49	367,042.30	269,323.00
汽车费用	183,171.88	395,650.60	331,584.22
顾问咨询服务费	752,051.95	621,347.07	79,540.00
存货盘亏	-	1,480,069.98	-
其他	683,823.95	489,233.13	284,685.57
合计	7,619,034.98	10,257,405.81	6,936,666.7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用、售后服务费、差旅费构成。2014年度较2013年度销售费用增加5,681,354.28元，升幅达311.91%，主要系公司战略部署开拓境外市场及北方市场，同时对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进行大力推广而投入的系列销售成本：1)增加营销人员、设备安装人员、技术指导人员约45名，销售人员工资大幅提升2,874,518.51元；2)跨省及出境差旅费、产品在各地区进行展会推广等宣传费用合计上升840,807.47元；3)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销售初期，硬件尚不完全稳定，售后保修期间维修补料增加售后服务成本672,881.28元；4)同时，服装自动悬吊系统属硬件投入占比较高的系统集成产品，较服装生产管理系统的具有硬件成本高、体积大、运输成本高等特点，运输费用随着报告期内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销售收入的大幅提升而出现大幅度增长；5)因开拓海外市场支付的境外项目咨询费增加约385,065.50万元。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研发费用、租赁费、财务顾问费等组成。2014年度较2013年度管理费用增长3,320,739.08元，增幅达47.87%。主要系：1)随着经营战略布局增加采购人员、仓库管理人员等约20人，管理人员工资福利费整体上升1,390,313.58元；2)2014年大力推广的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需要的物料品种多、数量大，且硬件的稳定性不高，导致销售过程中补料、

换货较多，增加了公司存货管理的难度。公司为系统性建立并执行库存管理制度，2014年公司对库存进行全面清理盘点，原材料确认盘亏1,480,069.98元。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汇兑损益、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等，2015年1-9月、2014年度、2013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42%、0.39%、0.05%，其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

经主办券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真实、准确、完整，波动合理，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和税收政策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38,767.37	-32,088.54	-299.5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4,868.81	5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01.44	-82,088.54	-299.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数	290,815.11	-4,813.28	-44.93
三、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47,952.26	-27,275.26	-254.62
四、当期净利润	1,315,597.64	-1,568,284.03	7,607,630.18
五、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25.26%	1.74%	-0.003%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专项资金	7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服装自动化生产系统研发补助	1,2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堤围费返拨	14,868.81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4,868.81	50,000.00	-	

2015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系由于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省级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物联网技术应用等专题）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电软[2015]141号），收到政府专项补助200万元，用于研发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服装生产自动化系统，项目执行期为2014年6月到2016年6月，在相关费用确认期限摊销125万元；另根据《关于惠州市发展资本市场的实施意见》（惠府[2014]25号）及《仲恺高新区企业改制上市奖励管理暂行办法》（惠仲科通[2014]37号），收到改制上市专项资金补贴70.00万元。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真实、准确，公司享有的财政补贴批准文件合规、有效，会计处理方式恰当，可以确认相关金额。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69,567.67	10,840.59	68,725.40
银行存款	1,012,720.88	2,827,070.36	6,149,506.01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1,082,288.55	2,837,910.95	6,218,231.41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8,801.00	6.54	1,588,801.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08,868.66	91.83	1,364,901.14	6.12

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000.00	1.63	396,000.00	100.00
合计	24,293,669.66	100.00	3,349,702.14	13.79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8,801.00	12.91	1,588,801.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25,650.01	83.88	545,989.97	5.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000.00	3.21	396,000.00	100.00
合计	12,310,451.01	100.00	2,530,790.97	20.56

(续)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54,049.63	100.00	545,313.31	5.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854,049.63	100.00	545,313.31	5.02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88,801.00	1,588,801.00	100.00
合计	1,588,801.00	1,588,801.00	100.00

对该公司交易及应收款项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七、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②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521,237.06	926,061.85	5.00	9,737,580.65	486,879.03	5.00	10,801,833.02	540,091.65	5.00
1至2年	3,487,250.92	348,725.09	10.00	586,549.36	58,654.94	10.00	52,216.61	5,221.66	10.00
2至3年	300,380.68	90,114.20	30.00	1,520.00	456.00	30.00	-	-	-
合计	22,308,868.66	1,364,901.14		10,325,650.01	545,989.97		10,854,049.63	545,313.31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青岛多涌时装有限公司	396,000.00	396,000.00	100.00
合计	396,000.00	396,000.00	100.00

执行函证程序时，主办券商与项目会计师未能与青岛多涌时装有限公司取得联系，该款项可收回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	2,552,000.00	10.60	127,600.00
河南嘉盛服饰有限公司	2,198,450.58	9.05	182,557.53
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88,801.00	6.54	1,588,801.00
轶家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395,493.50	5.74	69,774.68
东莞业基工业有限公司	1,362,039.25	5.61	68,101.96
合计	9,096,784.33	37.45	2,036,835.17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88,801.00	12.91	1,588,801.00
河南嘉盛服饰有限公司	1,452,700.00	11.80	72,635.00
TMTTextilesGarments(HK)Limited	967,428.52	7.86	48,371.43
ELEGANCEINDUSTRIALCOL	805,481.85	6.54	40,274.09
青岛御启纺织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	6.50	40,000.00
合计	5,614,411.37	45.61	1,790,081.5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东莞业基工业有限公司	1,643,071.19	15.14	82,153.56
广东致远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629,533.11	15.01	81,476.66
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	13.82	75,000.00
晶惠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1,442,350.73	13.29	72,117.54
东莞晶苑毛织制衣有限公司	1,136,778.22	10.47	56,838.91
合 计	7,351,733.25	67.73	367,586.67

①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

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帐款净额分别为2,094.40万元、977.97万元和1,030.87万元，分别占同期收入总额的66.96%、28.16%和35.69%；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59.75%、30.02%和39.46%。

公司应收账款系按照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原则同步确认。信用政策方面，对于不需要安装的管理软件，通常要求客户在产品正常运行的10个工作日内付清货款；对于需要安装的悬挂系统及管理软件配套的电子工票等，多采用分期收款方式，货款的约40%-50%在安装完毕且系统正常运行后的2至6个月内支付；同时，由于服装吊挂系统上市时间较短，通常给新客户更优的信用政策，如对邯郸豪斯服饰有限公司销售40条吊挂设备，根据合同约定，70%的货款系在安装调试完毕一个月后分24个月支付。

2015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及总资产比重均大幅上升，一是如前所述悬挂系统占总收入比重大幅提升，客户享有较长的付款账期导致的应收账款增加；二是报告期期末非法定资产负债表日，交易各方未及时进行结付。

② 公司的坏账政策与同行业比较

账龄	天泽物网	欧泰科	瑞晟智能	慈星股份	金轮股份	中捷资源
1年以内	5%	5%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10%	10%
2-3年	30%	30%	40%	20%	30%	30%
3-4年	50%	50%	100%	50%	100%	50%
4-5年	80%	100%	100%	8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趋同，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

政策已经充分考虑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政策已经充分考虑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不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情形。根据应收账款期后收款情况，收入的真实性未见重大异常，可以确认；根据收入确认依据核查，公司未有重大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9,650.38	100.00	846,997.51	96.61	452,524.62	100.00
1-2 年	-	-	29,700.00	3.39	-	-
合计	299,650.38	100.00	876,697.51	100.00	452,524.6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拓普微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5,076.00	31.73
台州川尚机械厂	80,201.35	26.76
广州致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4,268.00	14.77
博罗县湖镇康艺模具铸造厂	35,850.00	11.96
宁波中大力德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6,200.00	5.41
合计	271,595.35	90.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台州川尚机械厂	689,581.51	78.66
惠州市艺泓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9,625.00	9.08
深圳亿盛兴贸易有限公司	29,700.00	3.39
深圳市联嘉祥商贸有限公司	14,850.00	1.69
武汉缝制机械商会	14,400.00	1.64
合计	828,156.51	94.4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亿盛兴贸易有限公司	62,150.00	13.73
广州致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5,800.00	12.33
杭州德优森贸易有限公司	50,600.00	11.18
惠州市镁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000.00	9.9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分公司	30,321.58	6.70
合计	243,871.58	53.88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及委外加工款项,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分别占资产总额的0.86%、2.84%和1.73%，总体而言占比较小。

截至2015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 账龄组合	851,048.08	100.00	47,923.97	5.63
组合2 应收出口退税	-	-	-	-
小计	851,048.08	100.00	47,923.97	5.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851,048.08	100.00	47,923.97	5.63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 账龄组合	560,995.90	42.38	41,649.80	7.42
组合2 应收出口退税	762,754.56	57.62	-	-
小计	1,323,750.46	100.00	41,649.80	3.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备				
合计	1,323,750.46	100.00	41,649.80	3.15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 账龄组合	289,239.72	74.80	39,948.14	13.81
组合2 应收出口退税	97,456.53	25.20	-	
小计	386,696.25	100.00	39,948.14	1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386,696.25	100.00	39,948.14	10.33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3,616.89	87.38%	37,180.85	504,995.90	90.02%	25,249.80	116,495.08	40.27%	5,824.75
1至2年	107,431.19	12.62%	10,743.12	26,000.00	4.63%	2,600.00	88,500.00	30.60%	8,850.00
2至3年	-	-	-	6,000.00	1.07%	1,800.00	84,244.64	29.13%	25,273.39
3至4年	-	-	-	24,000.00	4.28%	12,000.00	-	-	-
合计	851,048.08	100.00%	47,923.97	560,995.90	100.00%	41,649.80	289,239.72	100.00%	39,948.14

(2) 组合2应收出口退税款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101,786.48	104,000.00	-
应收出口退税	-	762,754.56	97,456.53
备用金	547,833.99	262,406.13	247,744.64
其他	201,427.61	194,589.77	41,495.08
合计	851,048.08	1,323,750.46	386,696.2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年9月30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苏洪强	备用金	249,648.24	1年以内	29.33	12,482.41
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00,786.48	1—2年	11.84	10,039.32
曾文畅	备用金	84,500.00	1年以内	9.93	4,225.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介服务	50,000.00	1年以内	5.88	2,500.00
朱小三	备用金	39,245.00	1年以内	4.61	1,962.25
合计	-	524,179.72	-	61.59	21,169.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补贴款(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762,754.56	1年以内	57.62	-
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租金	100,000.00	1年以内	7.55	5,000.00
曾文畅	备用金	64,000.00	一年内: 38,000, 一至两年: 26,000	4.83	4,500.00
刘达文	备用金	34,606.83	一年以内	2.61	1,730.34
石教辉	备用金	30,000.00	二至三年: 6,000, 三至四年: 24,000	2.27	13,800.00
合计	-	991,361.39	-	74.89	25,030.3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补贴款(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97,456.53	1年以内	25.20	-
苏洪强	备用金	65,812.74	一至两年: 38,000 两至三年: 27,812.74	17.02	12,143.82
刘达文	备用金	63,931.90	一年以内: 10,000 一至两年: 44,500 两至三年: 9,431.9	16.53	7,779.57
曾文畅	备用金	60,000.00	一年以内	15.52	3,000.00
石教辉	备用金	53,000.00	一至两年: 6,000 两至三年: 47,000	13.71	14,700.00
合计	-	340,201.17	-	87.98	37,623.39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出口退税、房屋押金、员工备用金等。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80.31 万元、128.21 万元和 34.67 万元，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2.29%、3.94% 和 1.33%，占比较小。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额及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房屋租赁押金增加。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总经理苏洪强因海外业务拓展需要而向公司借支备用金 249,648.24 元，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全额报销完毕。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苏洪强	249,648.24	12,482.41	28,899.30	1,444.97	65,812.74	3,290.64
合计	249,648.24	12,482.41	28,899.30	1,444.97	65,812.74	3,290.64

5. 存货

(1) 存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原材料	2,964,284.30	31.79	5,415,775.36	36.14	2,464,712.13	37.31
库存商品	6,006,413.19	64.42	8,920,045.14	59.51	3,495,058.07	52.91
委托加工物资	307,011.23	3.29	320,900.87	2.14	520,533.80	7.88
在产品	46,597.01	0.50	331,243.40	2.21	125,012.35	1.90
合计	9,324,305.73	100.00	14,987,964.77	100.00	6,605,316.35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是 Zigbee 模组小功率模块及模块天线座子、MCU 芯片、液晶屏、无线电子菲按键板、衣架轮、薄卡外壳等；库存商品主要是各种生产管理系统及悬吊系统物料。

从存货各项目比例上看，最近三年存货结构中，库存商品比例因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销售规模扩大而有所提高。2015 年 9 月 30 日及 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服装自动悬吊系统毛利率较低，耗用材料成本较高，随着其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备货也随着增加。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64,284.30	-	2,964,284.30
库存商品	6,006,413.19	-	6,006,413.19
委托加工物资	307,011.23	-	307,011.23
在产品	46,597.01	-	46,597.01
合计	9,324,305.73	-	9,324,305.73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15,775.36	-	5,415,775.36
库存商品	8,920,045.14	-	8,920,045.14
委托加工物资	320,900.87	-	320,900.87
在产品	331,243.40	-	331,243.40
合计	14,987,964.77	-	14,987,964.77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4,712.13	-	2,464,712.13
库存商品	3,495,058.07	-	3,495,058.07
委托加工物资	520,533.80	-	520,533.80
在产品	125,012.35	-	125,012.35
合计	6,605,316.35	-	6,605,316.35

经测算，各报告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均不存在重大跌价风险，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在产品均系为生产而持有的库存，因此亦不存在重大减值情形。

6.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	101,739.86	375,990.05
合计	-	101,739.86	375,990.05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系代抵扣增值税进项，占总资产比较很小。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年1月1日	2,308,865.49	539,376.65	930,104.88	3,778,347.02
本期增加金额	352,760.70	80,015.10	-	432,775.80
1)购置	352,760.70	80,015.10	-	432,775.8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015年9月30日	2,661,626.19	619,391.75	930,104.88	4,211,122.82
二、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693,470.47	396,739.61	364,526.62	1,454,736.70
本期增加金额	386,482.82	55,722.32	226,233.44	668,438.58
1)计提	386,482.82	55,722.32	226,233.44	668,438.58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015年9月30日	1,079,953.29	452,461.93	590,760.06	2,123,175.28
三、账面价值				
2015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1,581,672.90	166,929.82	339,344.82	2,087,947.54

(续)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4年1月1日	1,329,798.01	484,863.44	615,230.69	2,429,892.14
本期增加金额	979,067.48	54,513.21	352,908.38	1,386,489.07
1)购置	979,067.48	54,513.21	352,908.38	1,386,489.07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38,034.19	38,034.19
1)处置或报废	-	-	38,034.19	38,034.19
2014年12月31日	2,308,865.49	539,376.65	930,104.88	3,778,347.02
二、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247,961.78	329,240.72	128,673.96	705,876.46
本期增加金额	445,508.69	67,498.89	235,852.66	748,860.24
1)计提	445,508.69	67,498.89	235,852.66	748,860.24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014年12月31日	693,470.47	396,739.61	364,526.62	1,454,736.70
三、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15,395.02	142,637.04	565,578.26	2,323,610.32

(续)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3年1月1日	433,199.00	426,400.76	186,569.47	1,046,169.23
本期增加金额	896,599.01	58,462.68	428,661.22	1,383,722.91
1)购置	896,599.01	58,462.68	428,661.22	1,383,722.91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013年12月31日	1,329,798.01	484,863.44	615,230.69	2,429,892.14
二、累计折旧				
2013年1月1日	90,750.14	270,143.22	62,176.21	423,069.57
本期增加金额	157,211.64	59,097.50	66,497.75	282,806.89
1)计提	157,211.64	59,097.50	66,497.75	282,806.89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013年12月31日	247,961.78	329,240.72	128,673.96	705,876.46
三、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81,836.23	155,622.72	486,556.73	1,724,015.68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组装及销售，相关生产通过外协加工形式完成，故公司经营业务规模的拓展，并不依赖于机器设备等生产型固定资产的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工具家具及电子设备。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运输设备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整体价值的比例为 63.20%，主要为管理类用车。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坏账准备	3,397,444.94	509,616.74	2,572,440.77	385,866.12	585,261.45	87,789.22
合 计	3,397,444.94	509,616.74	2,572,440.77	385,866.12	585,261.45	87,789.22

9.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之“三、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动情况”。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应收账款坏账	2,530,790.97	818,911.17	-	3,349,702.14
其他应收款坏账	41,649.80	8,047.72	-	49,697.52
合计	2,572,440.77	825,185.34	-	3,397,626.11

(续)

项目	2014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应收账款坏账	545,313.31	1,985,477.66	-	2,530,790.97
其他应收款坏账	39,948.14	1,701.66	-	41,649.80
合计	585,261.45	1,987,179.32	-	2,572,440.77

(续)

项目	2013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应收账款坏账	77,571.31	467,742.00	-	545,313.31
其他应收款坏账	29,195.09	10,753.05	-	39,948.14
合计	106,766.40	478,495.05	-	585,261.45

(五) 主要负债情况

1. 应付账款

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996,433.35	13,687,077.57	4,160,171.66
1-2年	1,145,705.76	83,357.60	41,861.59
2-3年	53,350.00	5,211.59	3,600.00
合计	11,195,489.11	13,775,646.76	4,205,633.25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前五大应付账款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恒通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吊挂系统材料款	1,871,062.98	1 年以内	16.7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5,616.84	1 年以内:822,293.29; 1-2 年: 1,013,323.55	16.40
惠州市杰鑫实业有限公司		840,292.65	1 年以内:831,688.95; 1-2 年: 8603.70	7.51
深圳市捷豪达实业有限公司		700,844.33	1 年以内:696,525.32; 1-2 年: 4,319.010	6.26
亚德客(中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644,736.30	1 年以内	5.76
合计	-	5,892,553.10	-	52.64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付供应商吊挂系统的材料采购款，2015 年 9 月末余额及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出现大幅上升亦系受到服装自动悬挂系统销售订单大幅增加所致，服装自动悬吊系统项目周期长且回款慢，导致公司整体支付供应商款项减慢。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吊挂系统材料款 1,013,323.55 元。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14 年及 2013 年度分别为第一大及第二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洗水标签，占总含税采购额比重分别为 14.72% 及 10.29%。该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为产品验收合格且对账完成后支付全价货款。该笔应付账款已取得供应商询证函回函确认，款项不存在重大争议。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 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9,333.92	804,324.52	275,217.87
合计	219,333.92	804,324.52	275,217.87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时对客户有一定的预收账款要求，但实际执行时公司会根

据客户、市场、备货等情况予以调整。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占总体负债比重较小。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预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96,566.00	4,678,949.87	4,317,223.44	658,292.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28,850.12	228,850.12	-
合计	296,566.00	4,907,799.99	4,546,073.56	658,292.43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58,292.43	7,978,107.12	7,928,248.03	708,151.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34,478.76	334,478.76	-
合计	658,292.43	8,312,585.88	8,262,726.79	708,151.52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708,151.52	5,931,145.96	6,027,304.28	611,993.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32,477.16	332,477.16	-
合计	708,151.52	6,263,623.12	6,359,781.44	611,993.20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566.00	4,492,680.00	4,130,953.57	658,292.43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150,137.92	150,137.9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43,493.84	143,493.84	-
工伤保险费	-	6,644.08	6644.08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36,131.95	36,131.95	-

合计	296,566.00	4,678,949.87	4,317,223.44	658,292.43
-----------	-------------------	---------------------	---------------------	-------------------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8,292.43	7,281,453.81	7,231,594.72	708,151.52
2.职工福利费	-	285,149.69	285,149.69	-
3.社会保险费	-	227,010.37	227,010.3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13,355.84	213,355.84	-
工伤保险费	-	13,654.53	13,654.53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84,493.25	184,493.25	-
合计	658,292.43	7,978,107.12	7,928,248.03	708,151.52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8,151.52	5,514,964.14	5,611,122.46	611,993.20
2.职工福利费	-	35,588.80	35,588.80	-
3.社会保险费	-	195,137.98	195,137.9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0,097.58	180,097.58	-
工伤保险费	-	15,040.40	15,040.4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85,455.04	185,455.04	-
合计	708,151.52	5,931,145.96	6,027,304.28	611,993.20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21,465.60	221,465.60	-
2、失业保险费	-	7,384.52	7,384.52	-
合计	-	228,850.12	228,850.12	-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23,837.01	323,837.01	-
2、失业保险费	-	10,641.75	10,641.75	-
合计	-	334,478.76	334,478.76	-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22,692.73	322,692.73	-
2、失业保险费	-	9,784.43	9,784.43	-
合计	-	332,477.16	332,477.16	-

4.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95,677.25	92,736.49	676,781.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779.39	107,627.25	112,977.44
增值税	83,302.71	-	1,584,992.78
教育费附加	49,172.20	69,563.27	73,385.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222.88	2,936.48	2,278.86
其他	40,476.28	4,175.60	1,374.15
合计	754,630.71	277,039.09	2,451,790.36

5.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85,192.80	191,725.15	145,880.03
合计	1,385,192.80	191,725.15	145,880.03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09,186.95	-
拆借款项	823,566.38	-	-
往来款	361,626.42	82,538.20	145,880.03
合计	1,385,192.80	191,725.15	145,880.0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零星办公用品采购款、押金保证金、中介咨询费用等。2015年9月30日余额主要系关联方拆入资金，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赵艳	关联方借款	498,157.40	1年以内	35.96%
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325,408.98	1年以内	23.49%
惠州市科嘉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用	200,000.00	1年以内	14.44%
江西帆宇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押金	200,000.00	1年以内	14.44%
惠州市惠城区兴兴旺文具包装材料商行	办公物件采购	48,635.56	1年以内	3.51%
合计	-	1,272,201.94	-	91.84%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6. 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政府补助	-	2,000,000.00	1,250,000.00	750,000.00
合计	-	2,000,000.00	1,250,000.00	750,000.00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物联网技术应用等专题）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电软[2015]141 号），公司获得由财政局补贴的 200.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服装生产自动化生产系统研发及示范应用”。

根据天泽物网提交的项目申报文件，项目主要内容为：针对耗时、浪费、劳动密集型的传统纺织服装企业，采用低频 RFID 数据采集终端系统架构，设计一套集数据采集、计算机信息处理、电子系统设计、优化算法设计、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及现代管理方法于一体的服装生产自动化系统，用于提升服装生产效率和企业生产管理水平；项目执行期为 2014 年 6 月到 2016 年 6 月。前述研发的“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服装生产自动化生产系统研发及示范应用”未形成资产，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项目执行期内摊销，2015 年 1-9 月摊销 125.00 万元。

(六)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0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6,250,000.00
资本公积	7,612,384.29	7,612,384.29	7,75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	438,694.72
未分配利润	521,876.54	-793,721.10	3,948,252.50
股东权益合计	18,134,260.83	16,818,663.19	18,386,947.22

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及盈余公积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的内容。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

署之日，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赖海洋	公司股东、董事长
赖国洋	公司股东、董事
苏洪强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吴康锡	公司股东、董事
惠州伯乐	公司股东
苏州伯乐	公司股东
天顾合伙	公司股东
石教辉	公司股东
丘春荣	公司股东
郭保国	公司股东
石阳陵	公司董事
杨胜平	公司董事
刘达文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蒋忠良	公司监事
汪唐琼	公司监事
曾文畅	公司监事
闫立家	公司财务总监
杨建军	公司董事会秘书
赵艳	公司股东赖海洋的配偶
刘达荣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刘达文的同胞兄弟
惠州市天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苏洪强、赖海洋控制的企业
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海洋、赖国洋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市天健盈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海洋、赖国洋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金县天健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国洋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左右岁月服饰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海洋、赖国洋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市天健益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国洋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市百景康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吴康锡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市秋之雨林服装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赖海洋、赖国洋的姐妹控制的企业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上述关联方的认定准确、披露全面，公司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不包括公司与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情形如下：

关联方	交易 内容	定价方式	2015年1月-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 交易比	金额(元)	占同类 交易比	金额(元)	占同类 交易比
天健 益霖	委托 加工	市场价格	-	-	136,077.74	26.03%	154,468.21	19.32%
天健盈 丰工贸	租赁	市场价格	-	-	68,427.24	9.32%	144,900.00	53.80%

①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

报告期早期，公司出于经济原则，节省运费，控制产品质量等原则，公司将 PCB 板外包给同一厂区的天健益霖进行委托加工，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必要性，但目前 PCB 板加工企业较多，且价格较为透明，转换成本较低，为规避关联交易，公司在 2015 年决定不再与天健益霖进行交易。经主办券商核查，天健益霖与公司位于同一厂区内，同向惠州市惠台仙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楼及宿舍，但两者在厂房、办公、机构设置、人员设置、财务管理等方面均完全分离，相互独立。

2013年6月1日，公司与天健盈丰工贸签订《厂房出租合同》，约定由天健盈丰工贸将坐落在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四路松阳六号厂房六楼、七楼共计1800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公司。目前公司已退租，后续不再续租。

②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是 PCB 的委托加工，房屋租赁，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价格制定。

2、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 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往来

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拆借资金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 名称	科目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月 1日余额	借方累计		2015年9月 30日余额
				发生	发生	

赵艳	其他应付款	拆入资金	-	60,000.00	558,157.40	498,157.40
新天健	其他应付款	拆入资金	-	585,504.62	910,913.60	325,408.98
	其他应收款	拆出资金	-	5,307,247.69	5,307,247.69	-

2013 年，公司曾对关联方——惠州市新天健服装有限公司提供短期的资金融通，期限不超过 1 年，未收取资金占用费，款项已全部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上述资金拆出行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前，未履行完善的决策程序，但公司已收回全部关联方欠款且目前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且有效运作的公司治理机制和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确保今后的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履行合法合规的决策程序，切实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2013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和规模扩张，公司向关联方新天健及赵艳借入周转资金，亦未支付资金占用费。该事项未对股份公司权益造成损害，未来随着公司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量能力逐步提高，向关联方借支情形将逐步减少。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区分合理，对关联交易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 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曾文畅	84,500.00	4,225.00	64,000.00	3,200.00	60,000.00	3,000.00
	备用金	刘达文	20,979.33	1,048.97	34,606.83	1,730.34	63,931.90	3,196.60
	备用金	苏洪强	249,648.24	12,482.41	28,899.30	1,444.97	65,812.74	3,290.64
合计			355,127.57	17,756.38	127,506.13	6,375.31	189,744.64	9,487.24

(续)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委托加工	天健益霖	-	136,077.74	50,142.29
	合计		-	136,077.74	50,142.29

(续)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应付租金	天健盈丰工贸	-	68,427.24	144,900.00
	周转资金	赵艳	498,157.40	-	-
	周转资金	新天健	325,408.98	-	-
合计			859,037.40	68,427.24	823,566.38

(3) 与关联方之间的共同借款合同

2015年6月12日，建设银行惠州市分行与天泽物网、赖海洋、赵艳共同签订了《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200.00万元，借款额度有效期为2015年6月5日至2016年6月5日，款项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该《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约定，赖海洋及赵艳作为共同借款人，对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还款责任。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提取该笔短期借款用于经营活动。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构成重大影响。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对关联方回避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作出详细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股份公司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确认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况。

(四) 减小与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公司将尽量杜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制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公司先后通过第一次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并修改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规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以及本人不存在重大诉讼的声明与承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与常熟市中恒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31日签署《智能悬挂系统项目合作协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等系列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向中恒自动化转让“‘ETS 服装生产悬吊系统’项目所涉的机械、模具、工艺装配等方面全部图纸、生产供应商资源、安装图纸、生产工艺装配流程图纸说明及相关国家专利”。合同总价款为500.00万元。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向中恒自动化移交了项目文件，并对中恒自动化员工进行了培训。中恒自动化以不认可本公司已经对其进行了足够的培训并否认独立生产的事实在由，未支付合同剩余款项150.00万元。本公司于2015年4月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对该事项做出仲裁裁决。2015年12月28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对该事项作出了仲裁裁决，裁决内容可详见“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七、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设立股份公司时，公司聘请了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4]09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2014年5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092.44万元。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惠州市天泽盈丰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公司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1、资产评估的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论。

2、资产评估的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净资产	1,761.24	2,092.44	331.20	18.80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1) 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3)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资产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的控股、参股公司”之“(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有限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6,582.21	-	-
非流动资产	-	-	-
流动负债	394,339.67	-	-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387,757.46	-	-
总资产	6,582.21	-	-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成本	-	-	-
营业利润	-417,757.06	-	-
净利润	-417,757.06	-	-

(二) 控股子公司的设立目的

惠州市天润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及相关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设立天润软件主要是考虑母公司的业务定位，母公司重点在物联网领域，而子公司主要定位在软件开发。截止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子公司业务主要在研发阶段，尚未产生收入。

十一、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一)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6.94%、71.72%、45.3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且主要客户稳定，客户粘性较高，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价格公允。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

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香港晶苑集团、东丽集团及得福（柬埔寨）制衣有限公司均系公司报告期内重要客户。公司与香港晶苑集团旗下的 11 家公司、东丽集团旗下的三家公司、溢达集团旗下三家公司均有业务往来。可见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且随着主要客户生产线的不断扩增而有持续的销售订单。2015 年 1-9 月前五大客户占总收入比重下降至 45.30%。未来，公司会密切关注服装行业的新需求、新动向，同时加大公司自身研发力度，使公司的产品能满足客户、市场消费的需求，不断增强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新的客户，以降低大客户依赖风险。

（二）应收账款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帐款净额分别为 1,030.87 万元、977.97 万元和 2,094.40 万元，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39.46%、30.02% 和 59.75%。主要系公司给予新产品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客户以较长的信用政策；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仍将保持较高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但公司仍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此外，应收账款的增长将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导致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和资金成本增加。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为保证回款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公司业务扩张的同时，积极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优先满足长期合作及信誉良好的大客户，从而有效地控制了应收账款的期限和风险。公司制定了以下措施，以对应收账款出现坏账的风险：1、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预防经营风险。合理的信用政策是降低应收账款风险的根本保障。服装自动悬吊系统于 2013 年推出市场，2014 年大力推广因此信用政策较为宽松，2015 年新签订的合同，公司已逐步收紧回款周期；2、加强业务合同管理，降低经营风险。严格合同审批程序，加强合同管理，对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防止坏账损失的发生；3、严格赊销审批程序，控制经营风险；4、建立应收账款管理台账，及时催收款项。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已按会计

准则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 存货管理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60.53万元、1,498.80万元、932.43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7.17%、50.18%和28.73%，存货周转率分别是1.92次/年、1.49次/年和1.35次/年。

2014年，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由于前期硬件方面稳定性不高，在不断改良及销售过程中，也造成大量原材料积压；同时，为系统性建立并执行库存管理制度，2014年公司对库存进行全面清理盘点，原材料确认盘亏1,480,069.98元。目前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性能已逐渐稳定，2015年9月末公司对存货数进行盘点并对其账面价值进行测试，账实基本相符且未发现存在重大跌价风险的情形。但若如公司存货内控制度得不到良好执行，较大的存货余额在一定程度上也带来存货管理风险，同时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逐期下降将可能导致占用大量营运资金并存在滞销或跌价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由于服装自动悬吊系统的生产、组装耗时较长，且部分客户的要货需求急迫，公司需备货以应对临时销售订单的增加，因此导致整体库存余额较大。目前公司已经建立较为科学的采购计划以及完善存货管理制度。同时2015年起，与主要合作供应商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协议，据实际用量采取少量多次的方式采购。目前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存货管理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四) 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不足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值，表明公司经营活动不能有效积累资金。公司因资本性资产规模较小，难以获得大额的银行贷款支持，若不加强应收款项催收，及时回笼资金，控制开发成本支出及其他期间费用，将会出现资金紧张，从而产生对公司经营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目前现金流量情况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情况，具有现实的合理性。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产品根据客户的需要进行开发，且需不断投入研发

改良。随着公司技术的不断成熟，市场前景不断看好，公司议价能力逐步增强，公司将缩短现有的信用政策，加快款项回流；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严控资金收支；同时，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投资者，通过引入外部投资者增加现金的流动性。

（五）汇率波动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按最终客户所在地划分的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3.54%、48.33% 及 26.85%。公司与所有海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有外销不存在关联销售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业务逐步由外贸公司代理出口转变为自营报关出口，公司自营出口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发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0,614.07 元、120,978.05 元和 -193,778.77 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13%、8.21%、10.28%。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未来，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如人民币对美元的持续升值将给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带来一定的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转变出口方式的时间尚短，且报告期内推广的新产品服装自动悬挂系统主要针对国内市场，境外销售占比于 2015 年 1-9 月下降至 26.85%，因此公司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针对汇率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汇率变动趋势的分析与研判，及时关注变化情况并根据变动情况调整外销市场的报价；另一方面，公司正与海外客户协商通过在销售合同中增加汇率变动损失分担的约定条款的方式，以减少国际贸易环境以及汇率波动给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六）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0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044000260）。2013 年通过复审，并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44000002，有效期：三年。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取得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出口货物退(免)税认定表》，按增值税免抵退办法享受税收补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出口退税率目录，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的服装生产管理系统主要享受 17% 出口退税率，少部分其他零附件享受 13% 出口退税率。如果上述国家税收优惠政策或对外贸易政策发生变动，下调相应产品出口退税率或取消其出口退税，亦或公司不再符合减免的标准将会对公司的净利润和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提高竞争力，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赖海洋

苏洪强

吴康锡

刘达文

赖国洋

石阳陵

杨胜平

全体监事签名：

蒋中军

曾文畅

汪唐琼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苏洪强（总经理）

闫立家（财务总监）

刘达文（副总经理）

杨建军（董事会秘书）

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兰荣
兰荣

项目负责人：

华运钰
华运钰

项目小组成员：

华运钰
华运钰

周晨曦
周晨曦

袁联海
袁联海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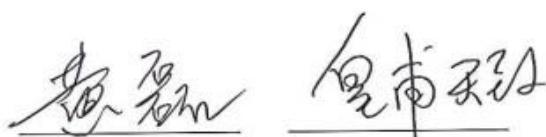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于秀峰



经办律师：



2016年1月25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惠州市天泽盈丰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希文
蒋晓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_____

胡劲为

经办评估师签名：_____

张萌

张萌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11110068

张佑民

张佑民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43000084



Kaiyuan Asset Appraisal Co., Ltd.

2016年1月27日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